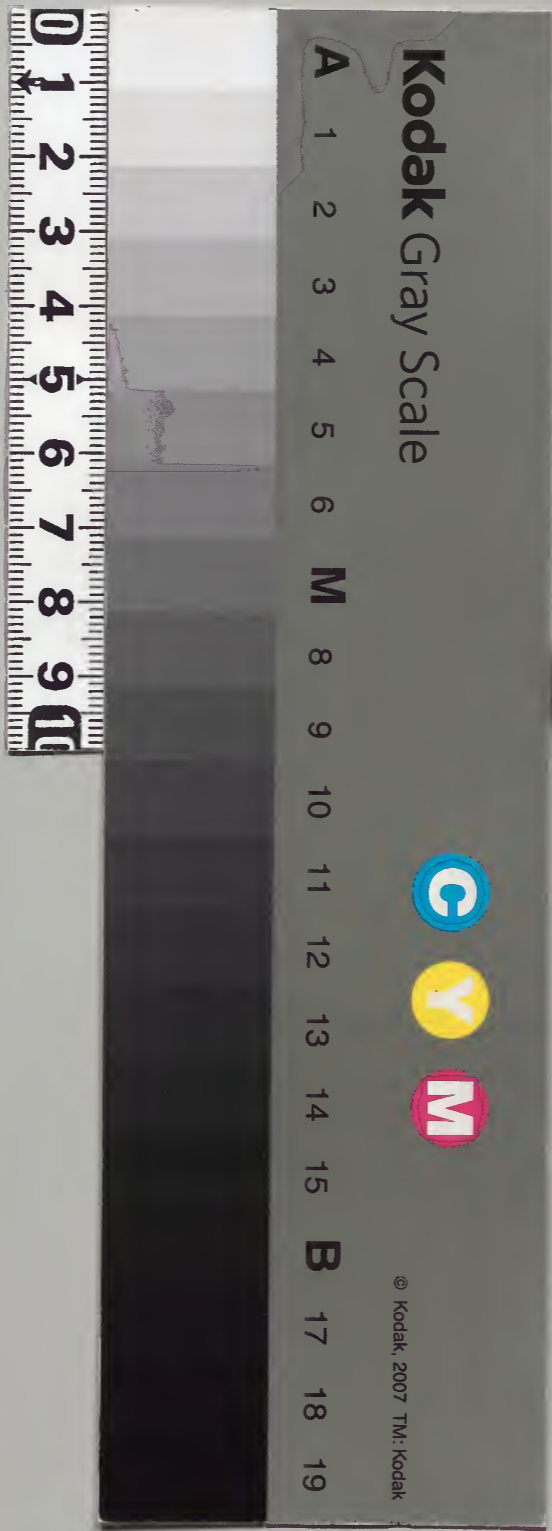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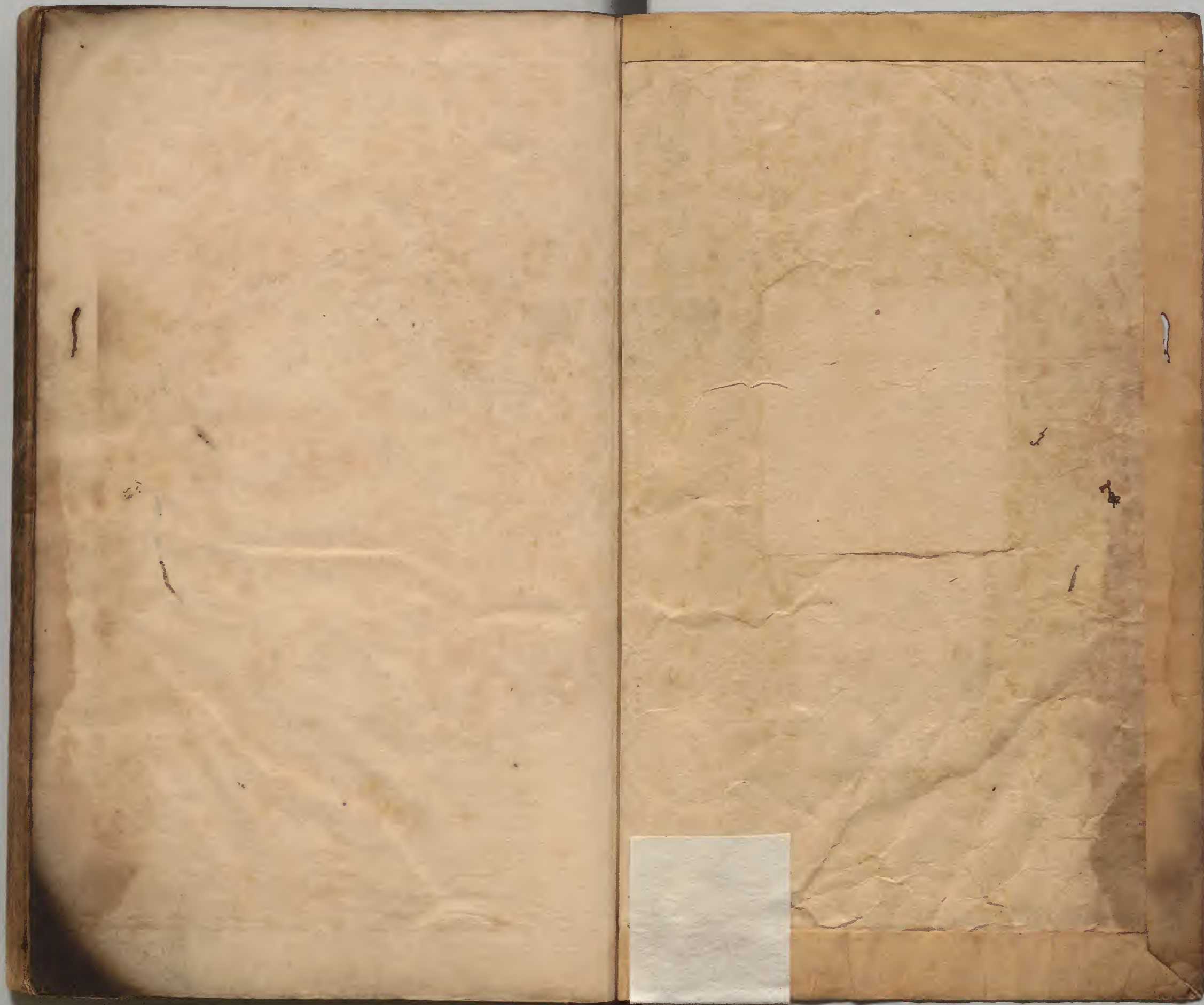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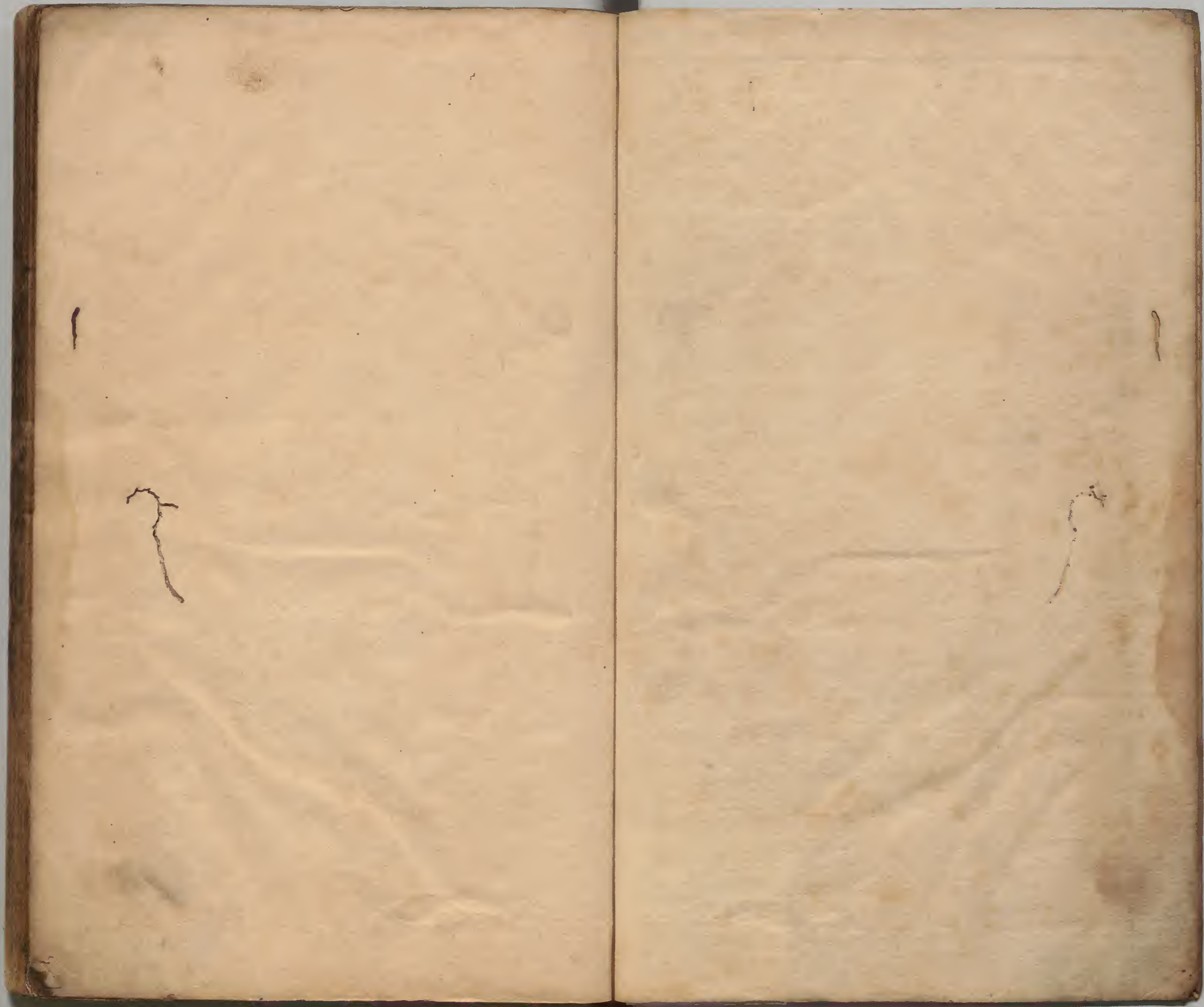
276-13  
41-56  
~~51-66~~













禮記通解

淺草文庫

京山郝敬著 男千秋千石校刻

讀禮記

禮家言雜而多端。學者須靈鏡獨照。然後可以觀古  
人陳蹟。苟無高明豁達之見。耳食訓詁。隨人短長。則  
逐處成滯矣。

是書漢儒戴聖所記。多先聖格言。七十子門人後裔  
轉相傳述。非出一手。如中庸子思所作。緇衣公孫尼  
子所撰。月令呂不韋所脩。王制漢文帝時博士所錄。  
三年問荀卿所著。真贗相襲。而瑕不掩瑜。先儒推周



禮儀禮以爲經。欲割記以爲傳。夫三書皆非古之完  
璧。而周禮尤多揣摩。雜以亂世陰謀富強之術。儀禮  
枝葉繁瑣。未甚切日用。惟此多名理微言。天命人性  
易簡之旨。聖賢仁義中正之道。往往而在。如大學中  
庸兩篇。豈周官儀禮所有。故三禮以記爲正。今之學  
官守此程士。良有以也。

禮非夫子原定之書矣。後儒各記所聞。互相矛盾。達  
觀者自能折衷。有所不知。宜存而弗論。牽強附合。失  
之愈遠。如王制云。公侯國方百里。伯七十里。子男五  
十里。而周禮云。公五百里。侯四百里。伯三百里。子二  
百里。男百里。王制云。天子三公九卿以下。至元士百  
二十人。而周禮官職多至三百六十。其人不可勝數  
也。王制云。次國三卿。一命于其君。小國三卿。皆命于  
其君。而周禮云。諸侯之卿大夫士。皆命自天子。月令  
封諸侯以孟夏。而祭統云。出田邑以秋。雜記云。公圭  
九寸。侯伯圭七寸。子男圭五寸。而周禮云。子執穀璧。  
男執蒲璧。聘記云。諸侯朝天子。圭纁皆九寸。三采。諸  
侯圭纁皆八寸。二采。而周禮大宗伯考工記皆云。天  
子諸侯圭璧長短各以等差。禮器云。天子堂九尺。而  
考工記云。堂崇三尺。王制云。諸侯於天子五年一朝。



又云天子與諸侯相見曰朝。而周禮大宗伯云春曰朝。夏曰宗。秋曰覲。冬曰遇。然儀禮惟有覲禮。無所謂朝。宗。遇。而大行人又有九服分六歲來朝之說。禮器云。天子席五重。諸侯席三重。周禮司几筵職云。天子席三重。諸侯再重。周禮典命禮儀各視其命數。天子大夫四命。四牢。而檀弓云。大夫遣車五乘。諸侯之卿大夫與天子之卿大夫命數異。而廟制與相見之贊。小斂之衣。几筵之席。諸侯與天子卿大夫士又無別曲禮。王制。月令皆云五祀。唯大夫祭之。周禮亦云五祀。而祭法云。王立七祀。諸侯五祀。大夫三祀。士二祀。庶人一祀。王制。天子七廟。或又云九廟。士二廟。又云士一廟。祭法自天子至于士。廟外各有壇墠。而王制但有五七等數。無壇墠。王制祭統皆云。夏祭曰禘。郊特牲祭義云。春禘。明堂位云。季夏六月禘。雜記又云。七月禘。然則禘常祭耳。而喪服小記大傳皆云。王者禘其祖之所自出。不王不禘。祭法天子泰壇。地于泰坎。周禮圜丘方澤。樂舞玉帛。天地各異。是祭天與地分也。而詩周頌昊天有成命一詩。為祀天地之樂。則是祭天地合也。祭義云。郊之祭。大報天而主日。以月配。是祭日月與天合也。而祭法又云。祭日月星與四



時水旱同郊用犢。日月用少牢。周禮亦云。禋祀昊天上帝。實柴祭日月星辰。則是祭日月與天又分也。月令仲夏大雩于上帝。是五月也。而春秋傳云。龍見而雩。則是四月也。郊特牲云。郊用騂尚赤。而周禮大宗伯以蒼璧祀天。其牲各倣其器之色。是郊牲又用蒼也。祭法天地皆騂犢。而周禮陽祀騂牲。陰祀黝牲。是地牲又不用騂。用黑也。曲禮云。大饗不卜。表記亦云。大事有時。而周禮大宰祀五帝。卜日。祀大神祇亦如之。是又無時也。郊特牲云。郊用辛。而月令云。擇元日。是又不定于辛也。社用甲日。而月令仲春擇元日。命

民社。周書召誥社以戊日。是又不定于甲也。曲禮大夫祭以索牛。而儀禮大夫祭則少牢也。中庸云上祀先公以天子之禮。而周禮司服云。祀先公用毳冕。則是侯禮也。雜記云。士弁而祭于公。冠而祭于已。而論語云。宗廟之事。端章甫。為小相。章甫冠名。是祭于公亦冠也。王藻以玄冠為齋冠。玄端為天子燕居。諸侯之祭服。而士冠昏。與卿大夫聘享。上下通用玄冠。玄端。周禮冕衣裳五等。皆祭服。而曾子問云。冕而親迎。樂記云。魏文侯端冕聽鼓瑟。則是冕亦衣端也。周書顧命。成王康王臨朝。君臣皆冕服。則是冕服不止



祭也。禮器云。天子龍衮。諸侯黼。士玄衣纁裳。而周禮云。侯伯鷩冕。子男毳冕。孤希冕。大夫玄冕。士皮弁服。王藻云。國君帶朱綠。大夫玄華。士緇。故士冠禮三加。帶皆緇。而雜記又云。諸侯大夫帶皆五采。士二采。祭義云。君用玄冕。夫人用副。褱而周禮又云。王后用副。褱。喪大記云。復衣不以衣尸。不以斂。而士喪禮又云。以衣尸。喪大記云。士小斂陳衣于房。西領北上。大斂陳衣于序東。西領南上。而士喪禮云。大小斂皆陳衣于房。皆南領西上。周禮云。天子舍用玉。而雜記云。用貝。喪大記云。君于大夫疾。三問之。而雜記云。卿大夫疾。君問無算。喪大記云。公之喪。大夫俟練而歸。士卒哭而歸。雜記云。大夫次于公館。以終喪。士練而歸。奔喪云。大功望門而哭。齊衰望鄉而哭。雜記又云。聞兄弟之喪。大功以上見喪者之鄉而哭。士喪禮。小斂朔奠。皆陳鼎。遣奠陳五鼎。皆具牲牢。周禮牛人亦云。喪事共奠牛。而雜記有子以遣車視牢。具載糗為非禮。喪奠脯醢而已。喪大記云。四鄰賓客弔。其君後主人而拜。蓋君為臣主。君拜則主人拜其後。而曾子問又云。衛靈公弔季桓子之喪。哀公為主拜。季康子亦拜。孔子謂喪有二孤。季康子之過。則後拜又非也。曾子



問云金革之事無避也者。伯禽有為為之喪大記又云。既卒哭。弁經帶。金革之事無避也。曾子問云。慈母無服。儀禮又云。慈母如母服。檀弓云。天子之哭。諸侯也。爵弁經緇衣。而周禮又云。天子為諸侯總衰。檀弓云。祥而縞。是月禫。徙月樂。則是祥之月不作樂。而又云。孔子既祥。彈琴十日而成笙歌。雜記云。柩用桑。儀禮特牲又云。柩用棘。郊特牲云。鼎俎奇而邊豆偶。鄉飲酒義云。六十者三豆。八十者五豆。是豆亦奇也。檀弓云。孔子惡野哭者。又云。孔子哭伯高曰。吾哭諸野。曲禮云。卜筮不相襲。而周禮又云。大事先筮後卜。王藻云。天子曰食少牢。月朔大牢。而周禮又云。王曰一舉。是日食亦大牢也。射義云。天子歌騶虞。周禮亦然。而儀禮鄉射亦歌騶虞。是士庶人與天子同樂也。周禮司射云。王射六耦。三侯。儀禮大射。諸侯三耦。射三侯。周禮王虎。熊。豹。侯。諸侯熊。豹。侯。卿大夫麋。侯。而鄉射記又云。天子熊。侯。白質。諸侯麋。侯。赤質。大夫士布。侯。畫虎。豹。鹿。豕。如此之類。錯雜紛拏。師說相承。言人。殊。雖使考證詳確。古今異宜。亦難盡用。而鄭康成輩好信不通。執此徵彼。及其不合。牽強穿鑿。壽張百出。初學為所眩惑。隨聲應和。莫知其為。世儒所以苦



于讀禮也

先儒以大學中庸兩篇爲道學之要。別爲二書。夫禮與道非二物也。禮者道之匡郭。道無垠堦。禮有範圍。故德莫大于仁。而教莫先于禮。聖教約禮爲要。復禮爲仁。禮儀三百。威儀三千。致中和。天地位。萬物育。此道之至極。而禮之大全也。故曰卽事之治。謂之禮。冠昏喪祭。禮之小數耳。子曰。民可使由之。不可使知之。世儒見不越凡民。執小數。遺大體。守糟魄而忘菁華。如曲禮王制內則玉藻雜記。則以爲禮。如大學中庸。則以爲道。過爲分疏。支離割裂。非先聖所以教人。博文約禮之意。自二篇孤行。則道爲空虛。而無實地。四十七篇別列。則禮似枯瘁。而無根柢。所當亟還舊觀者也。說詳本篇。

繁文瑣節。聖人所以教人。斯須不去者。不專在此。故雅言執禮。而至其論禮。則曰寧儉寧固。曰禮云禮云。王帛云乎。三千三百。惟曰約之。以禮。林放一問。及本則欣然大之。其易簡真切如此。若夫論語鄉黨篇所記。皆聖人從心不踰之矩。非古有陳迹。硜硜模倣爲之也。而當世人見謂聖人一步一趨。皆有格局。得自好古。以晏平仲之智。亦曰孔丘學禮。當年不能殫。累



世不能究。謂問禮于老聃。學禮于郊子。是以禮爲格套。聖人習而知之。豈達禮之本者哉。據記所稱好禮諸賢。莫如曾子。子游子夏。子張。子夏。拘拘。故論交曰。可者與之。其不可者拒之。至聞素絢之教。則知禮爲後。其言曰。大德不踰閑。小德出入可也。子張論士曰。喪思哀。祭思敬。其可已矣。子游論喪曰。致乎哀而止。其論學曰。洒掃應對進退。抑末矣。本之則無如之何。曾子用功于容貌。辭氣。夫子曉以一貫。遂悟忠恕。顏子仰鑽。夫子約之以禮。博之以文。夫禮至博也。而曰博文。可知博乃是文。禮非約也。而曰約禮。可知約乃是禮。此聖門學禮明法。學者所當默識也。

禮以節人情。非遠于人情也。人情樂簡便而趨驕惰。不防檢則淪于禽獸。故不得不以禮節之。若遂強之。以其所難。而盡易其所安。辛苦勞頓。將并其所謂節者棄之。故聖人制禮。從容和順。使人安常樂就。如出入由戶。舍之不能。故曰先王之道。斯爲美。小大由之。有如曲禮雜記諸篇之煩瑣。則雖日撻而求。人豈從之。故人皆知放佚驕惰之非禮。而不知牽強煩瑣者之害禮也。

凡禮不可常行者。非禮之經。用于古。不宜于今。而猶



著之于篇非聖人立經之意節四十九篇中所載如  
俎豆席地袒衣行禮書名用方策人死三日斂之類  
古人用之今未宜父在爲母期出母無服師喪無服  
此等雖古近薄父母爲子斬衰妻與母同服此等失  
倫官士不得廟事祖支子不祭此等非人情杖不杖  
視尊卑貴賤哭死爲位于外熬穀與魚腊置柩旁此  
等近迂濶國君饗賓夫人出交爵命婦入公宮養子  
國君夫人入臣子家弔喪此等犯嫌疑祭祀用子弟  
爲尸使父兄羅拜若祫祭則諸孫濟濟一堂爲鬼此  
等近戲謔人死舍珠玉以誨盜壙中藏甕甕甕管衡等  
器歲久腐敗陷爲坑谷此等無益有害古人每事不  
忘本酒尚玄冠服用皮食則祭至于宗族姓氏則隨  
便改易如司徒司空韓氏趙氏惟官惟地數世之後  
迷其祖姓又何其無重本之思也廟制天子至士庶  
有定數皆有堂有寢有室有門大邑巨家父子世官  
兄弟同朝將廟不多于民居乎如云皆設于宗子家  
則宗子家無地可容如父爲大夫子爲士庶則廟又  
當改毀倏興倏廢祖考席不暇煖適子繼體分固當  
尊至于抑庶之法亦似太偏喪服有等不得不殺至  
于三殤之辨亦覺太瑣衰麻有數不得不異至于麻



葛之易亦覺太煩。天子選士觀德用射。射中得爲諸侯。不中不得爲諸侯。如此之類。雖古禮乎。烏可用也。故凡禮非一世一端可盡。古帝王不相沿襲。聖人言禮不及器數。惟曰義以爲質。有以也。此四十九篇大都先賢傳聞。後儒補緝。非盡先聖之舊。而鄭康成信以爲仲尼手澤。遇文義難通。則稱竹簡爛脫。顛倒其序。根據無實。則推殷夏異世。逃遁其說。節目不合。則游移于大夫士庶之間。左右兩可。解釋不得。則託爲殊方語音。變換其文。牽強穿鑿。殊乖本初。蓋鄭以記爲經。既不敢矯記之非。世儒又以鄭爲知禮。不敢議鄭之失。千餘年來。所以卒貿貿然耳。昔者老聃爲周藏史。夫子果從之。問禮乎。則知禮莫如老聃矣。而其言禮則曰忠信之薄。何自毀其學。與佛子罵佛。自是一重公案。故夫子曰老子猶龍。世儒以老氏言忽之。至鄭康成銖銖兩兩。則曰知禮。此夫子所謂飛者。吾知其爲鳥也。

禮不根情。則枯槁而無生意。故聖人言禮不貴文。貴情。行禮不貴禮。貴義。如親喪不飲酒。食肉禮也。飲酒不樂。食肉不甘。情也。先王因人有是心。制是禮。而人本是心。行是禮。心安理順。則中節而和。斯謂之禮。今



之行禮者。但言不飲酒不食肉之文。更不問不飲酒不食肉之心。雖貪饕餮及顛之夫。能忍不飲食。卽謂知禮。毀行敗節者。三日水漿不入口。皆稱曾參。嗟夫。是烏得爲禮乎。

世儒謂禮經未全亡。而樂經亡矣。此市兒語也。夫禮樂非二物。禮樂偕亡。天下後世何緣復得見禮樂哉。今之禮樂。由古之禮樂。非自天降地出。皆聖人之教也。故曰禮云禮云。玉帛云乎。樂云樂云。鐘鼓云乎。世儒惟以禮樂爲玉帛鐘鼓。求其數而不詳。故謂禮樂亡。至欲引儀禮周禮爲經。屈記爲傳。夫記爲傳。猶可。而周禮儀禮。烏可以爲經乎。萬世常行之謂經。二禮不行于天下後世。今十且九矣。二禮詳于器。而記詳于義。義可兼器。器不可兼義。如以義耳。寧獨記易詩書春秋。何經無禮樂。四十九篇。大經小曲。何器不備。器者隨時變通。而義者百世不易。故夫子言禮曰。殷因於夏。周因於殷。所損益可知。其言樂曰。始作翕如。從之純如。皦如。繹如。以成樂。其可知。必如周禮官職儀禮節文。而後爲禮樂。則聖人宜取鐘鼓管籥。綸絲比竹。各定爲一法。編爲一書。又取儀禮所不備者。如天子諸侯及大夫士。升降坐立。拜起服食器用。各定



不言通解  
為一法。編為一書。謂之經。而後謂之禮樂存。如此不  
惟時勢古今。踈戾難行。且多如牛毛。繭絲委瑣。煩復  
六經有此體裁否。故夫三禮自達人觀之。亦已詳矣。  
猶謂之禮殘樂亡。愚故曰市兒語也。

禮者物之則。詩云有物有則。物之類萬。而物皆備。萬  
何止千百。故曰三千三百。甚言多耳。非謂先王定三  
千三百為數。限人必由也。鄭康成解禮。求合此數。以  
周官三百六十為經禮。三百儀禮。十七篇為曲禮。三  
千。其不足三千者。謂之逸禮。所謂癡人說夢也。

鄭康成解禮多強作。俗士詫為辯博。小有異同。輒云  
學問未到。康成地焉。敢高聲議漢儒。夫議論前人長  
短。非也。議論前人所議論道理文字。何傷。今據四十  
九篇中解說謬者。畧舉之。曲禮曰葱。漆處末。漆與泔  
通。作泄。易井卦九三云井渫不食。古字借作屑。內則  
云屑薑與桂。士喪禮云。齏三。醯醢屑是也。鄭云。漆。蒸  
葱也。又國中以策。莩。卹。勿。驅。本謂車行城中。宜垂策  
緩步。以策末。拊。卹。其馬。勿使疾驅。鄭以勿字屬上讀。  
解云。卹。勿。搔摩也。檀弓曰。公儀仲子之喪。檀弓免焉。  
凡免冠而加布于首曰免。與統通。自五服以至朋友  
新喪皆統禮也。而鄭解云。檀弓故為非禮。以諷仲子



之廢適凡免冠之免讀如字加布焉曰纒通作冕與  
免同而義異故喪服小記曰爲母免而以布然則爲  
父免而不以布免冠而已以布則加纒也鄭于凡免  
皆混作纒解又宋敗魯師于乘丘公御縣賁父死死  
者御一人耳鄭謂與車右同死而誤以上國之卜爲  
人姓又謂申詳爲子張之子而無據解云顓孫申詳  
周秦聲相近也又曾子弔于負夏主人旣祖填池及  
柩本謂填起柩前柳池使見棺行禮也鄭變填池作  
徹奠又魯哀公誅孔子曰嗚呼哀哉尼父魯地有尼  
丘故孔子以尼字丘蓋呼其字哭也鄭謂以尼諡之  
又未仕者不敢稅人稅作稅襚同贈死衣服曰襚未  
仕則衣服不備故不敢襚人鄭謂稅以物遺人也又  
國君七介遣車七乘大夫五介遣車五乘古字介介  
通禮器云諸侯七介七牢大夫五介五牢周禮諸侯  
貳車七乘介七人故雜記云遣車視牢具謂送葬之  
車視死者命數爲多寡鄭以介爲遣奠包牲體之數  
以遣車爲塗車納之壙中者也又國昭子謂子張曰  
噫母曰我喪也沾爾專之母戒辭沾爾自用貌言勿  
謂我之喪我沾然自專主也鄭讀噫母爲句我喪也  
斯沾爲句謂沾當作覘又歌斯猶猶合也凡歌必有



節以合之。如今人唱則拍板拊手之類。鄭謂猶作搖。未聞有歌而搖者。又季康子母死。公輸若方小。斂。般請以機封。般。公輸若名。稱般者。自請之辭。若方與小斂。因自請他日葬。已為機以封。不用碑。綵也。鄭以公輸若般為兩人。以方小為句。謂若為匠師。年幼。般為若族人。掌窆事也。又諸侯輜而設幃。為榆沈。故設撥。為讀去聲。榆。木名。物重曰沈。撥與縹音義通。謂諸侯以榆木為柩車。榆性沈重難行。風俗通曰。桑車榆。轂聞聲數里。故設縹以引之。鄭云。以水澆榆白皮汁播地。引車也。又高柴葬妻。犯人之禾。申詳請庚。不許曰。後難繼。此正識治體者。而鄭以為恃寵虐民。又晉獻文子成室。晉大夫發焉。獻文。趙武諡也。發。猶落也。始新之名。而鄭解獻賀也。發。發禮往也。王制冬祀行。行亦謂之井。孟子云。井上有李。謂道上有李樹也。古者井地。井間為道。道間有水。即所謂行潦也。冬水用事。故祭行。即是祭井。鄭謂冬陰盛寒於水。祀之于行。從辟除之類。則是以行為土也。禮運云。蕘桴而土鼓。蕘與塊通。合泥草為鼓。椎也。土曰塊。草曰蕘。論語曰。譬如為山。方覆一簣。簣與蕘通。猶塊也。又荷蕘過孔氏之門。農家荷土者也。喪禮寢告枕塊。草土同類。故孟



子曰不知其足而爲屨我知其不爲蕢古蕢塊通而鄭解云蕢讀爲塊聲之誤也又禮器如竹箭之有筠筠竹節也竹節均故曰筠言人外有禮以爲節也鄭于尚書顧命敷重筍席註云筍析竹青皮禮記曰如竹箭之有筠是以筠爲青皮以箭爲筍也又天子諸侯廢禁大夫士枌禁承酒尊之器曰禁無足曰廢士喪禮浴尸設廢敦亦謂無足之敦也士虞禮有廢爵有足爵論語曰中道而廢亦無足之義枌與與通形似車箱有足故高廢禁無足故下所謂以下爲貴也而鄭謂廢禁爲不用禁枌禁爲無足又犧尊本謂尊上畫犧牛之形鄭云犧作娑畫鳳羽于尊上娑娑然也又周坐尸詔侑武方本謂周禮爲尸者坐而祝與佐食詔告勸侑其步武進退皆有方法而鄭解武作無禮器云壘尊在阼犧象在西君在阼夫人在房按廟制有東房無西房故祭統亦云君純冕立于阼夫人副禕立于東房尊在房戶之外壘犧二尊并列壘東犧西以西爲上神席在室西故也鄭謂人君尊東天子諸侯有左右房謂夫人在西房也郊特牲鄉人禴本謂鄉人大儺袒禴相逐而鄭解禴作禴強鬼也又縮酌用茅明酌也醖酒沉于清汁獻沉于醖酒



禮記通解  
猶明清與醖酒于舊澤之酒。本謂以茅泝醴盛于醖  
和之以水。加鬱汁以獻。如今人以水和飲陳酒之類。  
鄭援周禮謂明酌為事酒。醖酒為盎齊。清為清酒。汁  
獻作汁莎。舊澤本謂舊酒。釀厚如膏澤也。鄭變澤作  
醖。內則云。男子入內不嘯。感口出聲曰嘯。凡隱事相  
號則嘯。故盜黨嘯聚。鄭變嘯作叱。又內則世子生。告  
于君。接以大牢。本謂世子見君。君具大牢饗諸臣。而  
鄭變接作捷。謂食其母補虛強氣也。又男鞶革。女鞶  
絲鞶。大帶也。鄭謂鞶為小囊。未聞古男子皆佩皮囊  
也。又年不順成。君摺本。古者執竹簡記事曰笏。笏本  
竹也。後世易以玉象。故謂竹笏為本。鄭以笏下為本  
也。玉藻曰。諸侯笏荼。荼。葦茗也。和柔之意。謂諸侯之  
笏上剡而挫其角。如荼然。與天子挺直異。鄭因古荼  
字有通作舒者。遂變荼為舒。以附會考工記玉人大  
圭。杼上之杼。云天子之笏。舒上為推頭。諸侯舒上無  
推頭也。又侍坐必退席。引而去。君之黨。猶側也。謂  
不敢迫近君側。猶鄉射禮云。乏。居侯黨之黨。而鄭謂  
黨為鄉之細者。避君親黨也。又侍食。君未覆手。不敢  
殮食。畢放箸曰覆手。古人飯以手。食必仰其手。食終  
則覆手。鄭謂以手循口旁餘食也。又親沒不髦。謂五



十者始衰。遇親喪不髦頭也。鄭云去爲子之飾。又大帛不綏。古冠小而撮髮。以緇布爲之。周始爲委貌。大冠以玄帛爲之。故曰大帛。衛文公大布之衣。大帛之冠是也。鄭據雜記大白冠。謂以白布爲冠。又裘之裼也。見美。服之襲也。充美。皮上用單帛爲表。曰裼。裘外加重衣。曰襲。鄭云裘之外有裼衣。裼衣外有襲衣。又尸襲。本謂始死之尸。重衣斂襲。鄭以爲祭祀之尸尊襲衣。充美也。又笏。畢用也。畢卽簡。君前用笏。當簡記事。鄭作畫訓。笏本竹簡。鄭作珪訓。喪服小記云。士耐于大夫。則易牲。本謂孫爲士者耐于祖。爲大夫者之廟。則祖用少牢。而孫用特牲。廟可耐而牲不可襲。故曰易牲。鄭云不以卑牲祭尊。則是並用少牢也。大傳云。同姓百世昏姻不通者。周道然也。周道猶言大道。鄭解爲周禮。然則夏商禮有同姓爲昏者。與少儀云。不貳問。謂人隱而不答。不可再問。鄭解謂問卜不可貳其心也。又車不雕幾。幾。細微也。雕刻爲細文。鄭解幾爲圻鄂。又枕几。穎杖。刀卻刃。授穎。櫛謂之穎。鄭以穎杖之穎爲警枕。授穎之穎爲刀環。樂記云。敦和率神。便宜居鬼。本謂樂從陽。禮從陰。鄭謂聖人死爲神。賢人死爲鬼。學記云。足以謏聞。謏。誅誘也。與獲通。獵



譽也。鄭作小。又赴辭使某實。實信也。使謂之信。鄭作至。雜記復夫人以狄衣素沙。沙紗通。薄繒也。婦人盛服外。籠素紗單衣。詩云。其之展也。蒙彼縐緜。又云。衣錦褻衣。士昏禮加景是也。鄭謂六服以素紗為裏。又大夫不揄絞。絞編通。單繒也。鄭謂絞為青黃色。又士練而歸。士次于公館。大夫居廬。士居聖室。本謂哀次。輕重先後。鄭以聖室士為邑宰。公館士為朝士。又大夫卜筮宅葬日。公私皆有。有司占者。史而服異。又卒哭。諱王父母兄弟世叔。父姑姊妹子與父同諱。鄭皆不解。而曲為說。又小斂環經。公大夫士一。本謂弔者視小斂之服。卽所謂玄冠者。易之而已也。鄭以環經為孝子。喪大記云。未小斂。主人出徒。跣扱衽。不冠曰徒。不履曰跣。凡罪人髡髮。則免冠。周禮司圜職云。害人者弗使冠飾。而加明刑。任之以事。而收教之。故不冠。謂之徒。卽所謂笄纒也。鄭謂親始死素冠。是未識徒為不冠也。又主人袒脫髦。髦與毛通。亂髮蓬首。如今人脫去網巾。是也。鄭以髦為人子事親之飾。又子大夫公子衆士食粥。納財朝一溢米。莫一溢米。納進食也。財與纒通。猶僅也。溢與益通。一手所握曰益。言朝夕僅進米一益耳。鄭訓財穀也。二十兩曰溢。又給



無統。統，組屬，所以束也。紘，單被也。大斂外有紘，故紘不用組。鄭解為被上之識，又祥而外無哭者，禫而內無哭者，其間哀止。卽間傳所謂中月而禫。鄭云大祥門外不哭，禫則門內不哭也。祭法云：相近于坎壇，本謂四時寒暑日月星水旱六宗之祭，與天之泰壇。地之泰坎相近。鄭解相近二字作禳祈，表記云：禴襲不相因，凡去衣曰袒，單衣曰禴，重衣曰襲，禴襲不止衣服。凡執龜玉重器皆有禴襲，單藉為禴，重裹為襲。鄭謂執王者，衣裳條禴，俟襲也。又唯卜之日稱二君，謂人臣筮仕則稱兩君，擇其所事，非是則君不稱二。鄭

引春秋傳晉惠公卜貳圉之語，謂辭得稱君之貳也。中庸云：見乎蓍龜動乎四體，謂禍福先兆有見于卜筮者，與形于人身動作者。鄭解為龜之四體。春占前左，夏占後左，秋占前右，冬占後右也。服問云：從無服而有服，公子之妻為公子之外兄弟，本謂妻為其昆弟之為父後者。期，鄭謂外兄弟為公子之外祖父母從母也。大學云：之所親愛而辟，辟與僻通。本謂用情偏僻。鄭解辟作譬，又見賢而不能舉，舉而不能先，命也。本謂天命。鄭解命作慢，鄉飲酒義云：聖人制之以道，鄉人，士君子，本謂聖人制此禮以教鄉之衆人。



與士君子。鄭以鄉人士君子連下文尊于房戶之間。爲句。以鄉人爲鄉大夫。士爲州長。黨正。君子爲鄉大夫。士也。聘義云。孚尹旁達。孚信也。尹割也。旁達者。一玉割而爲圭。爲璋。瑕瑜旁分。皆不失信。故曰旁達信也。鄭解孚尹作浮筠。玉色也。喪服四制云。高宗諒闇。諒明也。闇暗也。猶言昧爽。幽居愁處。不分明之意。鄭謂諒作梁。闇作庵。訓爲倚廬。他如此類。不可枚舉。必若世儒調學問不及鄭。則一切朦朧。不敢聲說。承迷習醉。何時而已。甚者解說不通。輒以意變亂舊章。如王藻笏度。樂記師乙。雜記內子以鞠衣。喪大記君設大盤等章。本無錯簡。自生顛倒。又如燕義首節。實錯簡而不知。其餘文字。如從容之作春容。汁獻之作汁莎。封作窆。純作緇。大圭不琢。作不篆。監諸利作艷。諸利。諸侯茶。作諸侯舒。其慎也。作其引也。祭義見間以俠甒。合見間二字。作覲。曾子問告用牲幣。作告用利幣。曲禮日而行事。則必踐之。作必善之。樂記禮有報而樂有反。作禮有褒。喪大記加僞荒。作帷荒。中庸一戎衣有天下。作一戎殷。若斯之類。亦不可勝記。今皆從舊。以俟後之君子參焉。

冠裳服色等制。詩書無明據。今世所傳。皆鄭康成之



說愚按冕最貴弁次之冠通用上古冠制甚小僅取撮髮卽今羽流所戴是遺意也詩云臺笠緇撮緇緇冠也撮小貌字從元首也從寸小也從冂象形也弁制大覆額詩云有頍者弁頍覆額貌弁盤也槃者大也字從升兩手拱捧以戴也用玄帛爲之者曰爵弁用皮者曰皮弁皮無飾者曰韋弁冕則加板于弁上前後垂旒其制又大于弁其形稍俛而前故曰冕冠弁冕皆用玄帛冠有用緇布者冕有用麻者古制也凡禮服衣裳殊常服衣裳連如深衣褒衣袍之屬皆連也凡服色多用玄緇纁纁卽赤周以火德王尚赤玄緇二色皆自赤出故冠服多用之卽衮衣亦以玄爲地而加刺繡耳裳多赤色或玄黃或雜不等黻蔽膝也鄭謂黻色與裳相稱而易與詩多言朱芾赤芾則是裳不離赤然裳色不等而黻多赤則是黻色亦不盡從裳也鄭謂朝服玄衣素裳皮弁服純素弁用白皮天子視朝諸侯視朔皆用之羣臣亦然夫平居無事舉朝衣白未見其可卽殷人尚白非必吉服純用白也此未可信端者禮服之通名凡禮服制方正故謂之端用玄爲玄端用素爲素端雜記云端衮無等則是衮亦可謂之端非端定爲一衣也裼襲之名



不專指衣。單曰裼。重曰襲。凡手執寶器。重幣亦稱裼。襲。呈現其物而單藉之謂之裼。不見其物而重裹之謂之襲。非但衣服有裼襲耳。鄭謂裘上有裼衣。裼衣上有襲衣。非也。詳見各章。冕衣裳九章。引虞書山龍華蟲等為証。尤為牽強。詳見周禮司服。世儒耳食。康成以為知禮。不復思索。轉相傳習。凡今之禮。非古之禮。皆鄭康成之禮也。

鬼神者。造化之靈。人物之命。大而天地山川。小而昆蟲草木。凡有生氣。不離鬼神。人者鬼神之會。先王制為祭祀。使人知有鬼神。又制為卜筮。使人知有鬼神。之靈。所以顯造化之情狀。齊億兆人之心志也。洪荒之初。混沌未鑿。二氣苞孕。人物初生。鬼神道隆。叔季元始。剖散如日既中。幽曖全消。陽驕陰微。鬼道日遠。人事日益。是以殷人尚鬼。而周人尚文。世運自然也。孔子贊易。作十翼。不言卜筮。言義理。以開物成務。立人之道為本。故曰務民之義。敬鬼神而遠之。神怪不語。非其鬼則不祭。是以臧孫居蔡。譏其不智。此孔門民義之教也。至于定禮。豈自背其說。而鄭康成解禮。專引讖緯。附合。如以五帝為人。各有名號。姓字。句芒祝融等神。皆以人克數。其說怪誕。非聖人立教。務民



義之意。蓋天之有帝。以人事天之道。不得不爾。如鳥能祭。則必以鳥。獸能祭。則必以獸。各因其所固然。為報本反始。非天果有帝如人也。猶曰稱宮。星稱垣。亦因人立名。豈曰真有宮。星真有垣耶。老氏曰。可名非常名。通乎此者。可與譚鬼神祭祀之義矣。

禮記通解卷目

第一卷

曲禮上

第二卷

曲禮下

第三卷

檀弓上

第四卷

檀弓下

第五卷



王制

第六卷

月令

第七卷

曾子問

文王世子

第八卷

禮運

禮器

第九卷

郊特牲

第十卷

內則

第十一卷

玉藻

第十二卷

明堂位

喪服小記

大傳

少儀

第十三卷

學記

樂記

第十四卷

雜記上

雜記下

第十五卷



喪大記

第十六卷

祭法 祭義 祭統

第十七卷

經解 哀公問 仲尼燕居 孔子閒居 坊記

第十八卷

中庸

第十九卷

中庸

第二十卷

表記 緇衣 奔喪 問喪 服問

間傳 三年問 深衣 投壺 儒行

第二十一卷

大學

第二十二卷

冠義 昏義 鄉飲酒義 射義 燕義

聘義 喪服四制

卷目終



禮記通解卷一

郝敬習

曲禮上第一

曲禮記行禮節目委曲也。曲細也。非其大者。

曲禮曰。毋不敬。儼若思。安定辭。安民哉。

此四語爲四十九篇之綱。禮之本也。聖人所謂脩己以安人。安百姓者。其道不外此。毋。禁止辭。隨事隨處皆當禁止。其怠慢之心。勿敢不敬。其容貌端莊儼然。若心有所思。內志惺惺。貌與心符。所謂正顏色斯近信也。多言損志。又當安定舒徐。言不妄發。如此則內



齊明而外恭默。心正身脩。時措咸宜。君子所以篤恭而天下平也。有不能安民者哉。禮之體約而功博。如此

教

去聲不可長

上聲欲不可從

縱

志不可滿

洛

樂不可極

四不可。皆申致上文毋不敬之戒。學禮之本。存心主

敬之目

賢者

句

狎而敬之。畏而愛之。愛而知其惡。憎而知其善。

積而能散。安安而能遷。

此舉居敬行禮之人。為學禮之法。皆就恆情易偏者。融之。所謂允執厥中。從心不踰矩。盛德之至也。賢者舉其能敬之人。恆情狎則易慢。畏則易疎。惟賢者所。褻能敬。所畏能親也。恆情溺愛則忘醜。過憎則棄善。惟賢者愛知其惡。憎知其美也。恆情貪得則無厭。適意則重遷。惟賢者財有餘。能散。居雖安。不懷也。六者。惟不長。教不縱。欲不盈。滿不極。樂者能之。蓋敬雖主一之心。卽時中咸宜之道。執中無權。非禮之禮也。六者時中。脩己安民之道。端在此。

按大學論誠意正心。以至治國平天下。不外好惡兩者。此人情之矩。居敬之要。于此能毋不敬。則用中不偏。絜矩篤恭而天下平矣。積而能散。二語。卽財貨居



處以言仁者克已復禮之事。夫子母固顏淵屢空積而能散也。子貢貨殖積而不散也。蓋情動氣感如雲翳生空。雖賢聖不能無。而聚散起滅各有天則。苟非涵養精純者不能化也。安安而能遷則積散無心。所謂從容中道順帝之則。從心所欲無入不自得。如是而後大禮與天地同節矣。或曰。安而能遷。遷而能安。同否。曰。遷而能安者。止於至善。安而能遷者。介于石。不終日。可與幾也。兩者相因。所謂仕止久速無不可。周旋中禮盛德之至者矣。

臨財毋苟得。臨難毋苟免。很毋求勝。分去聲毋求多。疑事

毋質直而勿有若夫。坐如尸。立如齊。債去聲禮從宜。使從

俗

承上言居敬學禮者當法賢以自脩也。利害學問容貌習俗四者皆學禮之地。禮非廢財也。苟得則不可。禮非犯難也。苟免則不可。橫逆雖很。勝負有定理。求勝則不可。分所當取。多寡有常數。求多則不可。此處利害毋不敬也。事理雖嘗學問而未深信。勿輕以己之所信。正衆之所疑。非遂隱而不發也。惟當直陳所見。待人自擇。蓋道本公共。我知之。非我自有所謂。博聞強記而讓。雖有周公之才。而驕吝無足觀。此處



學問毋不敬也。至于出入起居各有矩度。時坐則如尸。尸象神。坐必敬也。時立則如齊。齊對神。立必敬也。而視聽言動可知。此動容貌。毋不敬也。君子用禮義以爲質。苟生今反古。矯世絕俗。非禮之禮。大人弗爲。故一敬常主。萬變隨時。使從俗舉一事。明之使謂以君命使于四方。從俗謂因其國俗。如居宋章甫之類。蓋禮強世則難行。宜民則可久。此處世羣俗。毋不敬也。

夫禮者所以定親疏。決嫌疑。別同異。明是非也。禮不妄說。悅人不辭費。禮不踰節。不侵侮。不好去聲。狎脩身踐言。謂之善行。行脩言道。禮之質也。禮聞取於人。不聞取人。禮聞來學。不聞往教。道德仁義。非禮不成。教訓正俗。非禮不備。分爭辨訟。非禮不決。君臣上下。父子兄弟。非禮不定。宦學事師。非禮不親。班朝治軍。非禮威嚴不行。禱祠祭祀。供給鬼神。非禮不誠。不莊。是以君子恭敬撝節。退讓以明禮。鸚鵡能言。不離去聲。飛鳥猩猩生能言。不離禽獸。今人而無禮。雖能言。不亦禽獸之心乎。夫惟禽獸無禮。故父子聚麀。攸是故聖人作爲禮以教人。使人以有禮。知自別於禽獸。

此言禮之用甚切。人當學禮也。禮有隆殺。則親疏定。



有分辨則嫌疑決有等級則同異明有從違則是非分此禮之用也妄悅人爲禮則卑諂辭費用廢禮則鄙陋奢侈則踰節倨傲則侵侮戲謔則好狎此五者皆不明于親疏嫌疑同異是非之禮者也禮以脩身爲本踐言善行所以脩身也善則行脩矣踐則言道矣言道言可爲道也質猶本也取於人謂爲上所徵用達行之事來學謂爲學者所就正窮居之事苟人不我取而取人則辱已人不來學而往教則貶道君子行脩言道之身不爲也道德仁義同出于性禮卽斯四者之節文成體而可履者也共由曰道同得曰德生理曰仁時宜曰義必有禮然後道德仁義行之而成也教傲也訓循也上之立教以身下之循訓以言惟禮品節詳悉然後教訓備也客遊曰宦宦學從師遠學也班朝班朝廷位次也治軍治軍陳行伍也禱祈求也祠報賽也祭以接神祀以嗣續供給謂牲幣器皿之類貌肅曰恭心存曰敬裁盈曰搏制過曰節謙卑曰退推與曰讓六者所以操心脩身踐言善行定決親疏嫌疑辨別同異是非而明禮者也人所以異于禽獸唯此鸚鵡鳥名猩猩獸名人與禽獸血氣嗜慾視聽食息同但人能言而禽獸不能言然禽



示言交角 卷一 五  
獸中有若鸚鵡猩猩言亦與人同而卒未免為禽獸者。心無人禮耳。苟人無禮。口雖能言。而心固禽獸。又何別于鸚鵡猩猩乎。鹿性善淫。鹿牝曰麀。

太上貴德。其次務施報。禮尚往來。往而不來。非禮也。來而不往。亦非禮也。人有禮則安。無禮則危。故曰。禮者不可不學也。夫禮自卑而尊人。雖負販者必有尊也。而況富貴乎。富貴而知好禮。則不驕不淫。貧賤而知好禮。則志不懾。

太上謂聖人貴德。謂從心不踰矩。盛德之至。忘人我報施之迹也。其次謂君子之學禮。務報施。謂使人我兼盡也。孟子曰。有禮者敬人。敬人者人恆敬之。又曰。禮人不答。反其敬。子夏曰。君子敬而無失。與人恭而有禮。四海之內皆兄弟。即往來報施意。聖人制禮。父慈則子孝。君敬則臣忠。夫唱則婦隨。兄友則弟恭。賓主相將。獻酬交酢。無施不報。來不往。所以諧人情。勸恭讓。使亶亶不倦也。故報者禮之尚。而利者義之和。義無利。有時而睽。禮無報。有時而怠。此聖人制禮之精意。非故責效計利也。有禮則安。脩齊治平之福。無禮則危。放佚怠惰之禍。自天子至於庶人。莫不皆然。故曰。禮不可不學。禮以退讓為本。自卑者人不能



卑之尊人者人亦必尊之此往來之定數也以下奉  
 上以賤承貴以少事長皆自卑尊人所以為禮負販  
 謂負擔鬻販者雖其貧賤為人父兄長上亦必有尊  
 之者為人子弟必有所當尊者況富貴者可廢禮乎  
 按自此以上論禮之綱以下數禮之目

人生十年曰幼句學二十曰弱句冠三十曰壯句有室  
 四十曰強句而仕五十曰艾句服官政六十曰耆句指  
 使七十曰老句而傳八十九十曰耄句七年曰悼句悼  
 與耄雖有罪不加刑焉百年曰期句頤句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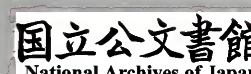
天地之數起于一極于九而終于十故聖人制禮以  
 節人情每十年一變以律天時盡人事調盛衰適盈  
 虛之節也人生十歲曰幼可以學矣二十曰弱已成  
 人而尚未壯可以冠矣三十血氣充足曰壯乃可以  
 娶妻而有室四十壯甚而強志氣堅定乃可出仕五  
 十肌髮色蒼如艾艾藥草老而刈始良故年長者謂  
 之艾是時乃可服從官政蓋四十強仕服事而已服  
 官政謂為卿大夫服事久諳練日深始可謀國政當  
 大任也六十曰耆耆久也詩云上帝耆之六十而天  
 地之數一周故曰久以意指使人不自勞也七十曰  
 老時宜退藏在國則致位避賢在家則委事授子止



足隨時不當復營戀世務也。八十九十則憺憤不明。曰耄老而耄與幼而七歲者皆曰悼。雖有罪不加刑。蓋老耄與幼昏一也。悼者憐恤之意。人壽大約七八九十止矣。若夫百年大數一終。謂之期。猶限也。頤養也。百年之間精氣形神惟在所養。得養而善則壽。失養而害則夭。

按年與時俱長者造化之自然。事與時俱變者人事之當然。皆所謂禮。何但三代因之。即互天地古今盈虛消息舉不能易。聖人志學十年一變。以禮教人。亦十年一易。質義而行。大畧如此。非必拘拘十歲始學。二十後冠。三十後娶。四十後仕。七十必傳也。乃為所損益可知也。故天子諸侯十二而冠。卿大夫十五以後皆冠。說者謂文王十三生。伯邑考十五生。武王古今名賢生子多在三十以前。少壯登膺仕立功揚名。不待五十。夫子七十一猶請討陳恆。作春秋是七十未傳也。其他可知。故曰禮從宜。讀禮者舉一隅而三隅可推矣。

大夫七十而致事。若不得謝則必賜之几杖。行役以婦人適四方。乘安車。自稱曰老夫。於其國則稱名。越國而問焉。必告之。以其制。





大夫年七十致還其職事于君。卽老而傳之義。謝釋去也。不得謝謂君勉留也。賜君賜几所以憑杖。所以扶行。役以婦人隨奉養也。安車小車一馬駕坐而乘之。禮大夫四馬車立乘坐則安也。賜几杖以下三事皆君優老眷留之禮。大夫在四方對同輩以降自稱老夫。在本國父母之邦則稱名不敢自尊也。鄰國有事來問必諮老成人。國有老成文獻足徵大夫對必稱先王先君之制以告。此耆舊自處之禮也。君以耆舊之禮厚其臣。臣亦以耆舊之禮自盡。所以上下交而令終老而愈親也。

謀於長者必操几杖以從之。長者問不辭讓而對非禮也。

謀就長者諮問也。操几杖示為役也。從謂就而隨之也。行則為操之。居則從之。非定操其几杖以問也。長者問長者謀于己也。辭讓而對如子華言志曰非曰能之是禮也。子路率爾而對非禮也。

凡為人子之禮冬溫而夏清清去聲昏定而晨省星上聲在

醜夷不爭。夫為人子者三賜不及車馬。故州閭鄉黨稱其孝也。兄弟親戚稱其慈也。僚友稱其弟也。執友稱其仁也。交遊稱其信也。見父之執不謂之進不敢進不謂



之退不敢退。不問不敢對。此孝子之行也。夫爲人子者。出必告。反必面。所遊必有常。所習必有業。恆言不稱老。溫以致其煖。清以致其涼。昏則安定。其寢晨則省問。其安醜夷衆等也。言處衆不爭。懼以忿辱親也。三賜三命。屢錫也。仕初命受職。再命三命。則君寵厚而體統尊。自當有車馬之衛。而云不及者。蓋出入鄉黨。謙退檢約。如漢石慶入里門。必下車之類。有而不乘。非君賜而不受也。若云父在之子。皆不受車馬。則大臣之有車馬者。鮮矣。爲人子而貴。不敢驕。則孝謹之節。孚于輿情。周禮五家爲比。二十五家爲閭。百家爲族。五百家爲黨。二千五百家爲州。萬二千五百家爲鄉。僚友同官者也。執友同業者也。交遊交相往來者也。慈弟仁信。皆孝行之屬。父執。父同執業之友。孝子見父之執。如父。況見父乎。三不敢敬謹之至。凡出必稟告。反歸必面見。遊有常。欲親知所在也。習有業。率親之所教也。常言不稱老。諱親之老。不忘已之孺也。自言老。則憂及父母。故舜五十而慕。老萊子七十爲兒戲。以悅親。孝子之情也。

年長以倍。則父事之。十年以長。則兄事之。五年以長。則肩隨之。羣居五人。則長者必異席。



肩隨並肩而差後如鴈行也古者坐席地羣居則橫  
席並坐四人長者居席首席向南北以西為首席向  
東西以南為首若五人則長者專席

按古人席地亦有至理今不可用矣百昌不離地地  
道最親坐必席地以卑法地不欲多上人也祭享皆  
奠于地相見拜稽首皆至于地長者坐于地上接卑  
幼非遠也後世用几案尊者踞高座使人委體拜于  
足下尊卑懸殊非古人之意

為人子者居不主奧坐不中席行不中道立不中門食  
饗不為槩祭祀不為戶聽於無聲視於無形不登高不  
臨深不苟訾紫不苟笑孝子不服閭暗不登危懼辱親  
也父母存不許友以死不有私財

禮命士以上父子異宮使子各遂其尊若士庶父子  
同宮則子居不當尊古者室向南戶近東南隅其西  
南隅深間無事謂之奧以處尊者明安樂也尊者之  
居故人子避之少者坐無餘席必垂近席邊蓋食饗  
之禮人各專席居中則倨而當尊古者男女異路路  
各有中尊者中道行卑者或左或右不當尊者所行  
也門中央有臬臬兩旁有張不中門謂不當張臬之  
間蓋尊者出入由中人子不得當之立也槩量也家



示言文解 卷一  
事未傳。子孫不得待賓。如子為士大夫。往來饗禮饌具之類。亦順尊者裁定。已不得為限制也。古者祭祀必卜其人為尸。以像神。無父之子。則可為之。有親在者。嫌以身近死也。聽無聲。視無形。誠敬之至。赤子之慕。無時忘之也。不登高。恐顛也。不臨深。恐墜也。不苟訾。恐招侮也。不苟笑。戒嬉戲也。不行暗中。遠嫌也。不登危險。防患也。數者皆足以喪身辱親。許友以死。後世任俠之事。古君子雖父母亡。未嘗輕以死許友。親在。雖國難未輕死。況朋友乎。身體髮膚。皆親之有。況私財乎。有私財。是二其親矣。

采  
為人子者。父母存。冠衣不純。如素。孤子當室。冠衣不純。

凶主素。吉主采。父母俱存。人子平居吉祥。冠衣不全。用素。幼而無父。曰孤。人生三十以上有室。則有代父之端。喪除。不稱孤。三十以下。父母早喪。平居亦稱孤。冠衣不全。用采。不忘親也。當室適子當家。與喪孤異。鄭註純緣也。蓋據深衣解。禮言不必盡同。他處純又作緇。卽鄭且自異矣。

幼子常視毋誑。童子不衣裘裳。立必正方。不傾聽。長者與之提攜。則兩手奉。上聲長者之手。負劔辟咎。二詔之。則



掩口而對。從於先生。不越路而與人言。遭先生於道。趨而進。正立拱手。先生與之言。則對。不與之言。則趨而退。從長者而上。丘陵則必鄉。向長者所視。

視與示同。童子天真無偽。不可示以欺詐之事。大人者。不失其赤子之心者也。童子衣裘則迫近成人衣。下有裳。亦成人之禮服。童子給役。惟襦袴耳。正方面正向一方。不疑立也。傾偏敬也。不傾頭左右。屬聽皆端重之容。提攜謂長者以手牽引。如提攜物然。則童子必兩手恭捧長者之手。致親敬也。負古背通。負劍謂長者以手加童子肩背。挾之腋下。如帶劍也。辟偏也。咁口旁也。詔告語也。長者於童子耳邊。以口旁語之。則童子必手自掩其口而應。勿使氣觸長者。先生謂父兄師長從隨行也。從長者行而越路與人言。是忘其所從也。遇先生于路。疾趨前進。不敢煩先生。就已也。恐有教令。正立拱手。俟之。與已言則對。不言則趨退。不敢質問。亦不敢叩所往也。土高曰丘陵。遲可升曰陵。嚮長者所視。視東亦東。視西亦西。恐長者有問。隨所見對也。

登城不指。城上不呼。將適舍。求毋固。將上上堂。聲必揚。戶外有二屨。據言聞則入。言不聞則不入。將入戶。視必



下入戶奉上聲肩綱視瞻毋回。戶開亦開。戶闔亦闔。有後入者。闔而勿遂。毋踐屨。毋踏跡席。摳寇上聲隅。必慎。

唯上聲諾

登高望遠。人所共見。自上視下。人所疑忌。指而呼。則驚惑者衆矣。君子在車中。不親指。不疾言。而況城上乎。舍旅館也。旅邸不能無求。若執平日所用。堅索如意。非爲客之義。君子無處無物。可以固求。而于旅次尤當戒也。將升堂。必先揚其聲。使內人知避也。古人席坐。脫屨而升。羣坐。惟長者一人。脫屨於戶內。餘皆脫於戶外。外有二屨。則在坐。非一人。語聞于戶外。則可入。不聞。恐有密。不當入也。入戶視必下。不欲掩人所私也。肩。鉉通門內外。拴鈕也。排戶而入。則兩手捧持其肩。勿左右回視。戶初或開。或闔。既入。使開闔如初。不違主人意也。當闔而有後入者。則闔勿盡。恐拒後入者也。毋踐屨。不踐蹋。先入者所脫之屨。踏亦踐也。長者所居。席端爲上。長者先登。則後來者自前序升。如歷長者之位。以就已位。是謂之踏席也。摳。提也。手提其衣。便坐也。隅。席角。末坐也。幼者趨席末。由末升也。慎唯諾。長者有問。唯諾必中節也。

按此類皆儀文末節。然皆心術所形。心苟不存。則倒



行逆施。故曰德言慎。禮言恭。惟盛德之至。動容周旋。無時無處。非禮。君子所以不可斯須去身。操心之謂也。後多倣此。

大夫士出入君門。由闌右。不踐闕。

造化以東陽爲生物之鄉。易曰帝出乎震。故禮以東爲主位。人身左屬東。爲陽。家國天下。莫不有主。主不可移。可移則非主。故賓雖尊而必右。主雖讓而必左。君者國之主。其出入尚東。由左門。兩扉間植木室。扉曰闌。出入者由闌左右。闌東西自定。左右隨身出入。君自內南面東出。由闌左入。由西亦闌左也。臣自外北面東入。爲闌右。出由西亦闌右也。入由闌西則疑于爲賓。出由闌東則疑于爲主。故不敢也。在他國則否。闕門限。踐則不敬。且防傾跌。

凡與客入者。每門讓於客。客至於寢門。則主人請入爲席。然後出迎客。客固辭。主人肅客而入。主人入門而右。客入門而左。主人就東階。客就西階。客若降等。則就主人之階。主人固辭。然後客復就西階。主人與客讓登。主人先登。客從之。拾級聚足。連步以上。上於東階。則先右足。上於西階。則先左足。

由外至內。非一門寢門。最近內而進。則升寢堂矣。



大門讓客先入及寢門主人先入設席然後出迎客致專敬也客固辭則主人止而肅客入肅謂俯首揖而進之即肅拜也入門左右皆以身為槩自外入東為右主趨東階也西為左客趨西階也客若降等謂客分卑于主主為大夫客為士之類則就主人之階示隨行不敢當賓也待主人固辭而後就西再讓曰固辭主人先登分尊也拾更迭也級階梯也兩足更迭升前足俟後足至而前足更上也猶雜記拾踊射禮拾取矢之拾聚足謂兩足聚一級連步階梯非一也東階先右足西階先左足順入門之左右主賓相顧也

惟薄之外不趨堂上不趨執王不趨堂上接武堂下布武室中不翔並坐不橫肱國平聲授立不跪授坐不立惟幔也薄簾也趨直前疾進也見長之禮以疾為敬惟薄之外不見尊者可自紆則不必趨堂上地迫執王恐墜皆不可趨武足也取強立意凡上文下武左文右武冠下曰武所以為固也足下曰武所以為壯也堂上不趨足跡相接舉步狹也堂下地稍寬可開步布散其武也張拱緩步曰翔室中愈迫非脩容之所肱手臂橫張兩肱恐妨並坐者凡授物長者立則



不言文解 卷一 言八十五  
已不必跪恐勞長者俯也長者坐則已跪而授之不  
敢俯臨長者兩足並坐曰跪

按趨翔跪皆所以為敬然以趨為敬亦有不必趨者  
以翔為敬亦有不必翔者以跪為敬亦有不必跪者  
節文雖多時中而已故君子義以為質禮以行之明  
于細而大可知

凡為長者糞之禮必加帚於箕上以袂拘溝而退其塵

不及長者以箕自鄉向而扱插之奉上席如橋衡請席

何鄉請社王上何趾席南鄉北鄉以西方為上東鄉西

鄉以南方為上若非飲食之客則布席席間函丈主人

跪正席客跪撫席而辭客徹重席主人固辭客踐席乃

坐主人不問客不先舉將即席容毋作兩手摳衣去齊

容尺衣毋撥剥足毋蹶貴先生書策琴瑟在前坐而遷

之戒勿越虛坐盡上後食坐盡前坐必安執爾顏長者

不及毋僂暫言正爾容聽必恭毋勦說毋雷同必則古

昔稱先王

糞掃除不潔也帚所以掃箕所以盛糞以帚加箕上

捧之而進退也一手捉帚一手舉袂環障帚外且掃

且移卻步而退使塵不及長者拘鉤通舉袂內向如

鉤也掃畢以箕內向扱地斂取糞壤不以箕向長者



既掃布席。兩手奉席。高如橋。平如衡。長者欲坐。請問  
面向何方。長者欲卧。請問足向何方。衽卧席也。凡坐  
隨陰陽。如南向東向之席。坐于陰方。則皆上右。蓋南  
向以西爲右。東向以南爲右也。北向西向之席。坐于  
陽方。則皆上左。蓋北向以西爲左。西向以南爲左也。  
凡飲食之席。賓主不相對。非飲食而講說之席。則對  
設。凡席制廣三尺有奇。兩席合中間空地約共一丈  
函。合也。跪膝著地也。主人跪而正客之席。敬客也。客  
以手按席止之。不敢當也。重席所以優客。固辭再辭  
也。凡辭初爲禮辭。再爲固辭。三爲終辭。踐席。客將坐  
也。客坐主人乃坐。坐定主人先問勞客。客不先舉問  
也。凡卽席。容貌端好。舒徐勿矜。持愧怍也。將坐必兩  
手摳提衣旁。使邊齊離地尺許。然後坐。以便起居也。  
齊一作齋。衣下邊也。撥開散也。蹶掣動也。坐必收斂  
衣服。足無動搖也。席間遇長者。書簡琴瑟當前。必跪  
而遷移之。慎勿跨越也。虛間並坐。陵越向前。則疑于  
先人。非謙也。當食並坐。偃仰退後。則似輕主人之饌。  
不敬也。卽下文無餘席之意。或云。盡前者。以俎豆在  
前。就之。恐汙坐席也。僂。撓通。越次也。勦說。猶亂說。便  
給爭勝之狀。雷同。附和。阿比之狀。準古昔。稱先王言



皆舊典可徵可信也

侍坐於先生先生問焉終句則對請業則起請益則起

父召無諾先生召無諾唯而起侍坐於所尊敬無餘席

見同等不起燭至起食至起上客起燭不見現跋錢尊

客之前不叱狗讓食不唾拖去侍坐於君子君子欠伸

撰選杖履視日蚤莫侍坐者請出矣侍坐於君子君子

問更端則起而對侍坐於君子若有告者曰少間閉願

有復也則左右屏而待

問終乃對不敢僂也古者席地坐以兩膝著席兩股

著足有請則伸股起起有二長者坐少者請業請益

問更端之類則膝跪而股起燭至食至上客至之類

則足立而身起也請業問所習學之事請益既告而

復問也諾者應之徐唯者應之疾無餘席者坐垂席

端恭敬不寧之貌侍先生坐見同等者則先生亦其

同敬敬有所專不敢顧私故不為起燭至起以時變

也食至起敬主人之供也上客起非同等長者之所

敬亦敬也古者以薪炬為燭燒餘為跋勿使客見恐

其厭久也叱狗惡聲嫌暴怒也讓食而唾近穢惡也

吸氣曰欠舒體曰伸欠則氣乏伸則體疲撰古算通

心計貌將起尋覓杖履也視日早晚思息也皆厭倦



之容更端更舉一事問也起而對待命復坐也有告者他人告君子也少間須少空間也復白也必空間而後白則幾事也屏退也左右隨便也屏隱而待不敢干其私也

母側聽母噉叫應母淫視母怠荒遊母倨立母跛坐母箕寢母伏斂髮母髻替冠母免勞母袒暑母褰裳待坐於長者屨不上於堂解屨不敢當階就屨跪而舉之屏於側鄉長者而屨跪而遷屨俯而納屨

母側聽母側耳探聽人之私也應必和平母噉號暴厲也視必直母流移邪眄免也怠荒謂身體放散不收也遊行也倨驕傲也跛偏欹也箕坐伸兩足狀如

箕舌也伏覆也以胸腹帖席也斂髮以纏韜髮也髻假髮一云髮勿使髮垂如髮也免脫也非凶事不脫冠袒解衣露體也雖有疲勞之事不得肉袒雖當炎暑不得揭下裳取涼也屨賤少者屨尤賤長者坐於室則著屨升堂而脫之戶外以入長者在堂則屨不上堂而脫之階下以升屨有繫解之不敢當階為妨後升者有事暫起就階下著屨必跪而舉屨屏於側著不當階也禮畢退長者送已向長者前著屨屨在階側跪而遷移近已勿妨長者降也俯而納屨不跪



者納履足在前也

離坐離立毋往參焉。離立者不出中間。男女不雜坐。不同施移枷架不同巾櫛。不親授。嫂叔不通問。諸母不漱裳。外言不入於梱。內言不出於梱。女子許嫁纓。非有大故不入其門。姑姊妹女子子已嫁而反。兄弟弗與同席而坐。弗與同器而食。

離猶麗也。兩相與曰麗。兩成離。加一為參。兩人同坐立必有所私。毋往參之道。遇麗立者行其旁。毋出其中間。枷架同置衣服之具。橫者曰施。巾以拭汗。櫛以理髮。問贈貽也。詩云。雜佩以問。諸母。父妾之有子者。漱浣也。裳褻服。不使漱裳。惡瀆尊遠嫌也。內言外言。男女各職也。梱門限也。內外有限。男女不相通言也。纓。佩也。條。組之屬。女子既許嫁。佩纓。成人之飾也。大故。謂病喪之類。非是不入其門。門。謂女子所居室之戶。女子子。即女也。重言子者。別于男子之為子也。兄弟。謂姑姊妹女子子。各有兄弟也。坐食。男子在堂。則婦人在室。

父子不同席

古者一席坐四人。父子同席。則尊卑無等。父必異席。男女非有行媒。不相知名。非受幣。不交。不親。故日月以



告君齊戒以告鬼神。為酒食以召鄉黨僚友。以厚其別也。取去聲妻不取上聲同姓。故買妾不知其姓。則卜之。

行媒謂媒氏。通往來也。名謂男女之名。受幣謂納幣以後。乃通交相親也。周禮凡判妻入子者。媒氏書之。以告君也。告鬼神者。告其先祖。非是則無別。為此以厚別也。厚猶遠也。妻取同姓。則近于禽獸。妾或不知姓。亦必卜之。以決疑也。

寡婦之子。非有見焉。弗與為友。

寡婦之子。弗輕與之。為友避嫌也。見謂其子有德業。聞望。表見于世。無所見而友其子。欲何為乎。所以嫌也。

賀取妻者曰某子使某。聞子有客。使某羞。

凡以財慶人曰賀。昏禮無賀。以人子將有嗣代之憂也。如賀則直云某聞子有客。使某來進食。不直言賀也。某子。賀者名。使某使者自名。羞進食也。

貧者不以貨財為禮。老者不以筋力為禮。

貧者不能備將禮之物。老者不能任行禮之勞。禮不在儀文。故無財亦可行也。禮不在周旋。故衰老亦可行也。不然豈貧者老者遂無禮乎。故曰禮云禮云。君子義以為質。此之謂也。



名子者不以國不以日月不以隱疾不以山川

子生三月而父名之義方之始不可不慎以國則僭

上以日月則褻天以隱疾則貪蓄以山川則瀆神推

而廣之必正乃順隱疾隱諱之疾如目疾名瞎足疾

名跛之類

男女異長男子二十冠而字

異長各自為伯仲男子之長幼達于四方女子之長

幼閨門之內耳故不相雜男子冠而字之重成人不

斥其名也

父前子名君前臣名

名謂自稱與稱同輩皆以名父尊于一家子自稱及

稱家衆皆以名也君尊于國臣自稱與稱他人皆以

名也春秋傳鄢陵之戰晉侯陷于淖欒書欲載晉侯

鍼曰書退鍼書之子也對晉侯稱書是君前子亦名

父他可推

女子許嫁笄而字

女子十五以上皆可許嫁許則十五而笄未許則二

十亦笄矣字之亦敬其名也

凡進食之禮左殺右載恣食嗣居人之左羹居人之右

膾炙隻處外醢醬處內葱漆潔處末酒漿處右以脯脩



置者左胸劬右末客若降等執食與辭主人興辭於客然後客坐主人延客祭祭食祭所先進殺之序徧祭之三飯主人延客食載然後辯殺主人未辯客不虛口

殺牲體熟而升之俎也載純肉切而盛于豆也謂之殺者骨肉雜也禮重骨賤肉故左殺右載食飯也穀食為主故居左肉汁為羹羹陪食故居右細切為膾燒肉為炙盛之以豆居食羹之外也醯醬屬或云醋也醯通為醬醢醬之類不一皆所以和諸饌亦盛以豆居殺載之內也葱淥所以為和也淥當作屑內則云屑桂與薑士喪禮云醢醢屑是也亦盛以豆居諸饌之末漿諸飲之屬周禮有三酒六飲居右與羹近取便也脯脩皆乾肉薄析曰脯脯始也始成爲脯捶而施薑桂曰脩脩治也治而後成也胸屈也末謂兩端乾肉屈中而以末端向右食脯先末便于擘取也降等謂客分卑於主人也執食起辭如儀禮臣食于君先捉飯而起欲往食于堂下之類主人起止客然後客坐也延請也食每品取少許置于豆間之地以祭先代造食之人不忘本也若敵客則自祭不須延請若降等之客待主人延請而後祭也凡祭食之禮祭其所先進之食後進者後祭之各以進殺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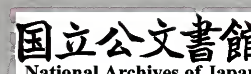
祭之必徧也。飯食飯也。三飯三食也。每飯皆食殺。搗以醯醬。殺與飯為正饌。三飯竟。主人乃延客食。殺然。後徧食各殺。辯徧通周也。必俟主人食殺徧而後客止。如主人方食。客虛口不食。是違主人之意也。

按飲食人之大欲。無禮則亡厭。故先王因飲食行禮。俎豆有常品。陳設有定位。以將敬而導讓也。苟薦獻有文辭。受有節。豐儉有數。因時制宜。皆可名禮。故夫殺載之左右。羹炙之內外。脩脯之本末。主客之拜興。善用禮者。不簡不煩。當乎人情。愜乎事理。合乎時宜。所謂義以為質。禮以行之。遜以出之。信以成之。如是而已。故禮有情。有文。非徒鼎俎之多寡。左右之陳設。

一一依倣陳跡。如鄭康成輩。牽強附合。虛敝精神。無適于用耳。

侍食於長者。主人親饋。則拜而食。主人不親饋。則不拜而食。共食不飽。共飯不澤手。毋搏團飯。毋放飯。毋流歎。毋宅查食。毋齧孽骨。毋反魚肉。毋投與狗骨。毋固獲。毋揚飯。飯黍。毋以箸。毋唼答羹。毋絮羹。毋刺齒。毋歆醢。客絮羹。主人辭不能亨。客歆醢。主人辭以窶。濡肉齒決。乾肉不齒決。毋嘍薑炙隻。

主人即長者饋。進饌也。共食與人同席食也。非賓主。





勸侑而飽則所取多矣。共飯與人同器而飯也。古人飯以手不澤手。手必潔也。沾汗曰澤。汗出曰手澤。涎沫曰口澤。凡涎沫著手。羹汁染手。皆謂之澤。人所穢惡也。搏飯團取飯欲其多也。放飯搶食也。流歠亟飲也。咤口舌聲齧骨嚼骨有聲。反魚肉以所食餘反于器也。投與狗骨則賤主人之物。固獲堅取必得也。揚飯去熱急於食也。飯黍以匕。不以箸。箸以食。殺非飯黍也。羹有菜。食用箸。噉以口。噉取也。絮羹別取蔬品入羹和之也。刺齒剔齒也。醢醬屬味鹹。以殺擣食之。非可歡也。可歡則味必淡。故客絮羹則似調和未善。主人辭以不能烹。客歡醢則似醢味薄。無殺可飽。故主人辭以貧窶。濡肉輒濕之肉。齒決以齒斷而食之。不須手也。乾肉脯脩之類。必手擘之。而後可食用。齒決斷則失容也。一舉盡嚙曰撮。以上數者皆貪饕粗率之狀。君子于觴酒豆肉未嘗不退讓。以養廉也。卒食客自前跪徹飯齊。齋以授相者。主人興辭於客。然後客坐侍飲於長者。酒進則起拜受於尊所。長者辭少者反席而飲。長者舉未酬。醮少者不敢飲。長者賜少者賤者不敢辭。賜果於君前。其有核者懷其核。御食於君。君賜餘器之漑者不寫。其餘皆寫。餒餘不祭。父不祭。



子。夫不祭妻。御同於長者。雖貳不辭。偶坐不辭。羹之有菜者用挾。夾其無菜者不用挾。為天子削瓜者。副勞之巾以締。答為國君者。華花之巾以綌。隙為大夫。累保之士。寔帝之庶人。斲斲之。

卒食。食畢也。客自出。向席前。跪而取已所食之飯。與醬齊。授佐食者。將以持歸。卒主人之惠也。齊與壘通。即菹醢之菹。獨徹飯齊者。食以飯齊為主也。唯受食於尊者。親徹。賓若敵。則主人起辭。客坐而相者代徹也。尊盛酒器。尊所置酒尊之所謂之尊者。燕飲主酒。主為尊也。故主人當尊。天子諸侯飲其臣。則專尊。燕與鄉飲。則尊在房戶間。賓主共之。主尊。賓尊。主之義也。故長者就尊酌酒。少者必起就尊所而拜。長者辭拜。少者乃反席飲。俟長者飲盡。醕而後少者乃敢飲。盡飲曰醕。君前食果。不敢棄其核。即勿投與狗骨之意。御食於君。如為君佐食之類。非侍食也。侍食則不必賜餘矣。器之漑。謂如賜爵之類。禮所必洗。則即其器食之。不必更瀉之別器也。如其器未可便洗者。則當瀉于別器食之。不敢與君同器也。食餘曰餽。尸餽鬼神之餘。臣餽君之餘。賤餽貴之餘。下餽上之餘。餽餘皆有豆間之祭。但不可以祭先祖與他鬼神。故



孔子君賜食先嘗不祭唯腥則熟以薦也子生則餽  
父之餘子死則父不得以已所食之餘祭之妻生則  
餽夫之餘妻死則夫不得以已所食之餘祭之而況  
祖考與外神乎御同於長者謂同長者食也凡用物  
當前曰御貳陪也同長者食雖盛饌與長者為貳不  
必辭以其為長者設也偶遇也遇則成偶遇席偶坐  
雖盛饌非為已設亦不必辭也挾箸也鉶羹菜和用  
箸大羹無菜乃可歡也為天子削瓜副之副劈同折  
破也以細葛巾覆之而進華花同半破如花開不斷  
也葛之粗者曰綌累躡通但華之而不用巾猶檀弓  
之云剝奠也寔蒂通亦不華但去其蒂而已齟之亦  
不寔以齒自齟而已

按玉藻及士相見禮皆云君賜爵卒爵而俟君卒爵  
是以先飲為禮也故禮不必強同因時制宜敏於從  
尊者之命先飲可也讓以待尊者之命後飲亦可也  
解者謂公私不同飲豈私燕遂無導飲之禮乎長者  
有賜當受亦有義不可受雖君命辭若子思之鼎肉  
孟子之兼金是也削瓜細事諸侯以下不得劈明微  
辨等云爾非謂庶人之瓜但可斷蒂而劈瓜者皆犯  
禮也解者曰公庭大會則爾非謂平日然則禮惟公



禮記通解 卷一  
庭有之。平日無禮乎。且庶人何得與天子同堂食瓜。附會不得。而強為之說也。大抵禮者。人情耳。無恭敬之心。非人也。無是心。則講求是禮。有是禮。則反求是心。今不求制禮之義。與行禮之心。但比擬求合于古人之跡。牽強支離。亦不可行矣。

父母有疾。冠者不櫛。行不翔。言不惰。琴瑟不御。食肉不至。變味。飲酒不至。變貌。笑不至矧。怒不至詈。利疾止復故有憂者。側席而坐。有喪者。專席而坐。

不櫛。不櫛髮也。首必櫛而後加冠。冠而不櫛。匆遽之至也。翔。緩步也。惰。慢也。不惰。言語較平時迫切也。君子無故。不去琴瑟。父母疾。則不樂也。變味。謂厭飲知味也。變貌。謂醜醜改色也。齒本曰矧。笑而見矧。是劇矧也。怒罵曰詈。怒而至詈。是忘憂也。有憂如親疾。大患難之類。側。獨也。猶儀禮側尊。側授之側。側席。謂獨席。不別設席待賓也。專席。謂不與眾人共坐。吉凶不相襲也。

水潦降。不獻魚鼈。獻鳥者。佛拂其首。畜鳥者。則勿佛也。獻車馬者。執策綏。雖獻甲者。執冑。宙獻杖者。執末。獻民虜者。操右袂。獻粟者。執右契。獻米者。操量鼓。獻孰食者。操醬齊。齏獻田宅者。操書致。凡遺人弓者。張弓尚筋。弛



弓尚角右手執簫左手承弣撫尊卑垂幌若主人拜則

客還旋辟辟拜主人自受由客之左接下承弣鄉

向與客並然後受進劔者左首進戈者前其鑕鑕去後

其刃進矛戟者前其鐵鐵進几杖者拂之效馬效羊者

右牽之效犬者左牽之執禽者左首飾羔鴈者以纒受

珠王者以掬受弓劔者以袂飲玉爵者弗揮凡以弓劔

苞苴簞筥問人者操以受命如使去之容

水潦方降則魚鼈不足貴故不以獻于尊者獻鳥者

必列換轉其首止其豕而防其逸也如欲畜之則勿

拂恐其傷也佛拂通車馬不可以登堂獻則執撻馬

之策與升車之綏先之胄在首甲在身呈胄自知有

甲矣獻杖則執末授長者以本也民虜戰勝所獲之

人獻則操持其右袖防有異志也獻粟收取必以契

契必合兩書契先右執右為尊也鼓量器操量鼓進

則知有米也粟久儲故執契米即用故執量醬齊所

以和味先醬齊自知有熟食也書版冊也獻田宅以

書致之凡弓筋在外角在內授張弓筋向上授弛弓

角向上使兩梢下垂便于授也簫弣通弓末也弣弓

中央把處如花之有柎故名弣右手執弣左手承弣

便也尊卑謂賓主無貴賤一也垂幌猶垂佩幌佩巾



賓主授受身皆磬折其佩懸而垂也客謂使者主人拜而後受客執弓旋辟以避其拜還辟回旋開辟也但避不答拜者主人拜聘主非拜使者也主人自受謂不遣人代也由客之左客自外入則西爲左接下亦右手執簫卻左手接客之下承其弣也鄉與客並謂與客並立同向然後受之不逆受也進劔以把爲首左其首尊者左以首授之避刃也戈如戟旁有橫刃向下所謂鉤戟也矛似鋌而三隅戟兩旁皆有橫刃向上鑄鐵皆柄下鐵銳者曰鑄平者曰鐵前鑄鐵亦避刃也進几杖者必拂去其塵效猶呈也馬與羊不手牽之便用力也犬左手牽之以右手防齧也執禽皆左其首尊者在左以首向之也獻羔鴈者畫布飾之受珠玉者以兩手掬之受弓劔者以衣袖承之飲玉爵者雖有餘瀝不揮洒防失墜也苞包裹之苴承藉之或以葦或以茅魚肉之類也竹器圓曰篔方曰筥盛飯食之器也凡操持此物遺人者受使命之初卽如出使在彼之容則臨事可無失禮矣凡爲君使者已以受命君言不宿於家君言至則主人出拜君言之辱使者歸則必拜送于門外若使人於君所則必朝服而命之使者反則必下堂而受命



禮記通解 卷一 三十一  
朝受君言夕舍于郊故曰不宿於家朝服而命之則  
拜送反受命亦朝服可知拜君言之辱朝服又可知  
已

博聞強平識志而讓敦善行而不怠謂之君子君子不  
盡人之歡不竭人之忠以全交也

多學而不人以自用篤于行善而不以少得自止  
斯誠君子矣人有好于已勿求其好之必盡人有忠  
于已勿責其忠之必竭如此則我望人不過厚而人  
施于我易為德彼我之間可常繼全交之道也

禮曰君子抱孫不抱子此言孫可以為王父尸子不可  
以為父尸為君尸者大夫士見之則下之君知所以為  
尸者則自下之尸必式乘必以几

禮古禮也祖父憐孫之幼常擁抱之子長則不抱父  
嚴祖慈人情也記者引此以明孫為祖尸之意蓋惟  
其死則為尸故生則鍾愛曾子問云尸必以孫孫幼  
則使人抱意與此異王父祖父也君尸謂天子諸侯  
祭祀公卿大夫為尸者已筮已宿大夫士遇于外則  
下車敬之也君遇于路知其臣已筮為尸者亦下車  
尸皆式于車上答之也尸乘車必加几于式使憑以  
優之也



按古者惟祭殤無尸。內外之神祭皆以尸。內神用同姓。外神不擇姓。勝國之社稷則士師為之。宗廟之祭主人之子為之。使其父北面拜其子。近逆飲食生人以為鬼。近戲此古禮之不可強通于後世者也。

齊債平者不樂不弔

遇大事而齋戒則不為樂不弔哀專志以養誠也

居喪之禮毀瘠不形視聽不衰升降不由阼階出入不當門隧居喪之禮頭有創平則沐身有瘍羊則浴有疾

則飲酒食肉疾止復初不勝升喪乃比於不慈不孝五十不致毀六十不毀七十唯衰催麻在身飲酒食肉處

於內生與來日死與往日

孝子哀痛自不免於毀瘠然使銷肌見骨則反傷生使耳目昏亂則反廢禮升降不由阼階不忍歷親之位也出入不當門中道不忍踐親之迹也居喪不整容故不沐浴不甘味故不進酒肉然有瘡瘍沐浴可也。有疾病酒肉可也。疾止復初仍不食也。孝子之身親所寄託之身以啓後則為慈以承前則為孝苟過哀傷生廢禮謂之不勝喪雖慈孝乃比於不慈不孝者不致毀不極毀傷也。年愈衰則哀當愈節孝子居喪三年是生者來之日也。父母喪已三年是死者往



之日也。生者不忘，久而若暫；死者不生，近而若遠，與猶數也。生數來日，如親死四日成服，喪禮以爲三日。祥禫皆越月而後祭，祥雖兩期，而從吉直須二十七月。是生者之喪，必數來日也。死數往日，如親喪二十五月，實得兩期，遂爲三年，是死者之期，但數往日也。數來者雖久，猶若未久；孝子自盡之心也。數往者未久，以爲久；孝子思親之心也。聖人制禮，斟酌情理，而損益之也。

按前云爲人子者，居不主奧，行不中道，立不中門，故居喪不由阼階，出入不當門隧，猶親存也。故曰事死如事生，父沒觀其行，三年無改於父之道，可謂孝矣。禮者人情而已，非泥跡也。孔疏謂祔祭以後得升阼階，引雜記，弔者入，主人升堂，西面爲敬賓，乃由阼，恐亦不止此，顧其心何如耳。泥跡比擬，非禮之義。

知生者弔，知死者傷，知生而不知死，弔而不傷；知死而不知生，傷而不弔。弔喪弗能賻，附不問其所費；問疾弗能遺，不問其所欲。見人弗能館，去聲不問其所舍。賜人者不曰來取，與人者不問其所欲。適墓不登壟，助葬必執紼。臨喪不笑，揖人必違其位。望柩不歌，入臨不翔。當食不歎，鄰有喪，春不相，去聲里有殯，不巷歌。適墓不歌，哭日



不歌送喪不由徑送葬不避塗潦臨喪則必有哀色執  
紼不笑臨樂不歎介冑則有不可犯之色故君子戒慎  
不失色於人

恤生曰弔哀死曰傷二者非可混施也以財助葬曰  
賻問人之乏而不能濟是失言也賜人而使之來取  
是無禮也與人而問所欲是矜惠也壟墳也登墳則  
躡踐死者不敬也引棺之索曰紼助喪本為相事非  
為客也故必執紼示效力也與人揖必出位以變為  
敬也入哭人之喪勿舒徐翔行也憂則廢食食則輟  
憂非歎所也五家為鄰鄰有喪舂米者不唱和相助  
也二十五家為里不巷歌不歌於里之巷也送喪由  
截徑避泥水是憚勞也身被介冑則必有不可犯之  
色臨喪則必哀戚之色故君子每事戒慎必誠必信  
服必稱情外必由衷不失色於人也

國君撫式大夫下之大夫撫式士下之禮不下庶人刑  
不上大夫刑人不在君側兵車不式武車綏芮平旌德  
車結旌史載筆士載言前有水則載青旌前有塵埃則  
載鳴鳶前有車騎則載飛鴻前有士師則載虎皮前有  
摯至獸則載貔皮貅休行前朱雀而後玄武左青龍而  
右白虎招搖在上急繕其怒進退有度左右有局各司



不言之解  
其局父之讐弗與共戴天兄弟之讐不反兵交遊之讐  
不同國四郊多壘累上聲此卿大夫之辱也地廣大荒而  
不治此亦士之辱也

撫俯憑也式車中較下橫木有所致敬則俛而以手  
撫之如過宗廟之類君所撫式大夫過則下大夫所  
撫式士過則下朝廷之禮論爵庶人無爵故禮無下  
逮庶人者大夫近君有罪則議周禮有八議不可議  
同姓則刑于甸師勿使人見異姓則刑于朝不棄市  
以重有爵也有罪被刑之人不使近君側防懷怨也  
兵車尚威猛而不讓故不式武車卽兵車旌載于車  
上綏綏通散垂貌詩曰淑旂綏章武容飛揚故散其  
旌垂綏然也德車文車貴安恬故纏結其旌史載筆  
謂君行史官載筆隨以記事也士掌故官屬言謂訓  
典前謂前驅君行師從前驅遇變必舉類示後使知  
備也載舉之車上也青青雀水鳥旌畫青雀于旌上  
塵埃起則前有衆伏風能揚塵鳶鳴多風故舉鳴鳶  
也見車騎成行則舉飛鴻鴻飛成列也士師掌刑殺  
之官在前謂爲先鋒舉虎皮以張威武也前遇猛摯  
之獸則舉貔貅之象使衆知備也此四者畧舉其類  
蓋師行人衆有急未可言傳但舉旗幟以齊三軍之



耳目也。下文因以五方旗色承之行，謂行師。凡軍前爲南鳥，南方七宿，朱火色。前建鳥旗七旂，以象鷄火。鳥宿之屬有星星，凡七星也。武北方七宿，玄水色。後建龜旒四旂，以象營室。武宿與東壁連體四星也。軍東爲左龍，東方七宿，青木色。左建龍旂九旂，以象大火龍宿之屬有尾，尾九星也。軍西爲右虎，西方七宿，白金色。西建熊旗六旂，以象伐虎宿與伐參連體六星也。招搖，天中北斗七星上，謂中軍。北斗杓轉衆星隨之，故居中央。軍行爲五方之旗，法五星以指揮士卒。而招搖在上者，將帥居中，舉招搖之旗，督作三軍之武怒也。急猶督也。繕猶作也。度，謂進止之律。局，謂部分。皆所謂軍禮也。下文因以敵讐承之不共戴天，猶言不與同生也。不反兵，謂不待還取兵，兵常自隨也。四郊，城外四郊。壘，屯軍之壁。卿大夫不能謀國，致寇納侮，士未遠於庶人，食祿代耕而不勤民事，各以爲辱也。

按父讐三語言帥，臣分闔敵愾之義。四郊二語言人，臣謀國任事之忠。或古聖有爲而言，猶速死速朽之類。如春秋魯莊公忘父讐爲齊諸兒主婚，儒者矯其非，遂以報讐爲大義。後儒遂緣飾大復讐之例，要之



非通論也。傳記成于後儒手，非先聖之舊。而此一節多春秋諸侯盟會征伐之事，非先王巡狩朝會太平之文物。所述前載後備，皆倉卒道路掩薄權宜之術。青龍白虎招搖等名，後世緯稗小說，非聖人雅言所執之禮。鄭康成輩每屈經從緯，禮壞經訛，由訓詁始也。

臨祭不惰，祭服敝則焚之，祭器敝則埋之，龜筮敝則埋之，牲死則埋之。凡祭於公者，必自徹其俎。

不惰，祭如在也。祭服祭器敝壞以他用，則褻神，故焚而埋之。牲犧牲未用死，與犬馬之屬，皆是。人臣助祭于君，有獻俎祭畢各歸之，臣必自徹者，不敢當賓也。鄭謂獨士當自徹，亦拘也。

卒哭乃諱，禮不諱嫌名，二名不偏諱。建事父母，則諱王。父母不建事父母，則不諱王。父母君所無私諱。大夫之所有公諱，詩書不諱，臨文不諱，廟中不諱。夫人之諱，雖質君之前，臣不諱也。婦諱不出門，大功小功不諱。入竟境而問禁，入國而問俗，入門而問諱。

卒哭謂朝夕哭也。未葬哭不絕聲，既葬返而三虞，惟朝夕哭，思至哭，故謂之卒哭。卒哭則祔主于廟，乃有諡以易名，名所以名其質也。人死質藏則名隱，孝子



不言之解 卷一 三十一 友  
聞名思親。不忍舉也。鄭謂生不諱名。非也。人子于親  
生死同死。不忍聞生。亦不敢斥。但生則名有必用。不  
可盡諱。死則名不復用。諡方新而名可釋矣。故諱自  
卒哭始。卒哭之日。生事終而死事初也。嫌名。名不同  
而音相近。二名。二字為名。偏舉一字。則不諱。蓋禮至  
諱名。而尊崇哀敬之情極矣。惟三年之喪。為然。期以  
下。無此禮。期喪有諱。惟王父母。而王父母之諱。亦以  
父之所諱。諱之。荀子幼孤。不及見事父母。未嘗聞父  
之諱。祖則已。亦可不諱矣。凡諱。惟在家則然。在朝廷  
君前。雖子不得諱父。在大夫之家。國之所諱者。則諱  
之。亦無私諱也。不以諱。改詩書之語。不以諱。易記載  
之文。恐其害義理也。廟中有先祖。在則尊無踰者。故  
皆舉名。如雝詩。禘太祖。則文王之名。亦不諱也。君夫  
人之諱。即君夫人之名。質猶當也。雖當君前。臣亦不  
諱。其非君前。與非臣可知。何也。婦人尊貴者之名。惟  
諱於閨門中。門外非婦人得預也。大功小功。服殺分  
輕。故不諱。孔氏謂大功小功。亦當從父之諱。是拘于  
逮事父母。則諱王父母之文。而失其解者也。蓋禮至  
于諱。事愈輕。而情愈重。非君父無是。豈可槩施乎。入  
竟入國之界。首入國。入門。入主人大門。亦畧



言其義始必待入城而後問俗及人之門而後問諱亦迂矣是鄭康成之禮也

外事以剛日內事以柔日凡卜筮日旬之外曰遠某日旬之內曰近某日喪事先遠日吉事先近日曰為去聲日假爾泰龜有常假爾泰筮有常卜筮不過三卜筮不相襲龜為卜筮同為筮卜筮者先聖王之所以使民信時日敬鬼神畏法令也所以使民決嫌疑定猶與去聲也故曰疑而筮之則弗非也日而行事則必踐之

舊說外事謂巡狩朝會征伐之類內事謂宗廟祭祀冠昏之類天干五奇甲丙戊庚壬為剛日五偶乙丁巳辛癸為柔日外剛內柔外陽內陰也其說蓋附會小雅吉日之詩郊特牲云郊用辛郊亦外事也而辛又用柔又云社日用甲社后土陰也而甲又用剛喪祭鬼事用柔日可也冠昏人事何以用柔女昏為內事可也男冠何以稱內其說未足憑聖人用禮未嘗為此拘拘也卜筮日謂卜筮其行禮之日旬內外謂卜十日內外也曰遠某日近某日者命龜筮之辭喪事謂葬與祥禫之類奪哀之事則先遠日示不急也吉事謂祭祀冠昏之類則先近日情欲伸也先謂不從乃改擇也曰亦命辭假借也言為擇日借爾泰龜



泰筮也。泰尊之之辭，有常信之之辭，吉凶有常，故可信也。卦成于三，故卜筮三不吉，則不復問也。襲重也。三卜不吉，則止，不可重筮。三筮不吉，則止，不可重卜也。筮策同，以著草為籌也。卜筮之設，非倚鬼神而忽人謀，聖人謀已定矣。聖人所信者，衆人所疑，法令所不能行者，借鬼神以定之。此聖人神道設教之權，故曰：所以使民非為已也。所以使畏法令，非畏鬼神也。所以決民之嫌疑，定民之猶豫，非聖人嫌疑猶豫待卜筮決定之也。嫌疑未明也，猶與未斷也。與作豫，此數語善言卜筮。若後儒言卜筮以人事仗鬼神，豈聖人作易本義哉？既疑而筮之，筮定則不當復疑。既諏日而行事，得日則當必踐，此教人勿疑也。鄭改踐作善。

按鄭以踐作善，因春秋葬敬嬴與定公，皆改日違卜。左傳誣以為禮，鄭遂謂日可以不踐，非也。卜筮已定，已決而又不踐，何取于決疑？定猶豫乎？鄭之譎張附會，類此。

君車將駕，則僕執策立於馬前。已駕，僕展軫，效駕奮衣，由右。上上聲取貳綏，跪乘，執策分轡，驅之。五步而立。君出就車，則僕并轡授綏，左右攘辟，車驅而騶。驟至于大



門。君撫僕之手。而顧命車右就車。門閭溝渠必步。凡僕人之禮。必授人綏。若僕者降等。則受。不然則否。若僕者降等。則撫僕之手。不然。則自下拘溝之。客車不入大門。婦人不立乘。犬馬不上於堂。故君子式黃髮。下卿位。入國不馳。入里必式。君命召。雖賤人。大夫士必自御之。介者不拜。為其拜而菱。劉拜。祥車曠左。乘君之乘車。不敢曠左。左必式。僕御婦人。則進左手。後右手。御國君。則進右手。後左手。而俯。國君不乘奇車。車上不廣欬。槩不妄指。立視五禱。攜式視馬尾。顧不過轂。國中。以策葦。卹。句。勿驅。句塵不出軌。國君下齊。齊牛。式宗廟。大夫士下公門。式路馬。乘路馬必朝服。載鞭策。不敢授綏。左必式。步路馬必中道。以足蹙路馬。芻有誅。齒路馬。有誅。

此節言乘車之禮。僕御君車者。大夫士也。策刺馬杖。將駕。別有人牽馬就車。而僕臣執策立馬前監之。軫車式前欄楯。君所憑處。以篋覆之。故須展視也。效駕。試習也。奮衣。攝衣。或云振衣去塵。致潔也。由右升者。左當君位。避也。貳副也。綏。挽以登車之索也。取自取也。凡車兩綏。正綏曰良綏。僕者負之。君升執之。副綏曰散綏。繫車上。僕與戎右升執之。凡乘車。倚較立。效駕。則跪。示敬也。右手執策。分四馬八轡。以驂二轡繫。



軾前其六轡左執三右并策執三分轡乃驅試之五步而止待君出也君出就車僕以六轡併一手以一手取正綏負之授君挽以升僕乃左右攘辟人避道乃驅車也攘揮也辟開也騶猶馳也凡御車僕中立君左勇士右爲衛大門君外門天子五門諸侯三門君由內門登車勇士尚未登車右卽勇士也車至大門外君乃按撫僕手止車顧命勇士登門外備非常也行遇門閭溝渠勇士必下步行蓋過閭里君式則臣當下又門閭防姦宄溝渠防險阻也凡御者授綏登者分尊乃可受不然讓無受也卽尊者當受亦必撫止御者之手以示少讓其不當受者則自御者手下拘其綏自執之以升也凡賓客乘車不得入主人大門敬主也凡婦人乘車不得如男子倚立避外也凡庭寶犬馬不上於堂賤畜也此皆所謂質義之禮也故君子在車見黃髮則式敬老也過卿大夫之位則下敬貴也入國不馳衆所聚也入里必式父兄親族所居也奉君命有所徵召其人雖賤無爵而大夫士以君命往其人來亦必親爲之御君之所敬亦敬之也披甲鎧者不屈體拜蓋文武不同容冠裳雖雖則其拜也和順而拜也甲冑暨暨則其拜也剝折而



不言文解 卷一 四一三  
拜容不稱服也。祥車送葬之車。乘則虛左。死者之靈  
居車左。避也。乘君車。謂君出副車。從臣代君乘。則不  
敢虛左。不以凶事擬君也。然立君之處。必憑式。以示  
不安也。御婦人之車。婦人在左。御者進左手執轡。面  
向右。遠嫌也。御君以右手執轡。面向左。不敢背君。而  
身常俯。示恭也。名器莫重于車。周禮五路六等之數。  
皆有正法。不如法者。謂之奇車。不軌不物。則君不乘。  
車上居高。聲大。欬手妄舉。非靜正之容也。立謂倚較。  
立。舊規通車輪一轉為一規。五舊謂輪五轉。輪高六  
尺六寸。圍一丈九尺八寸。五輪之地九丈九尺。每步  
六尺。蓋十六步半也。車上立視。遠不過此。有所敬而  
式。則目不得過馬尾。馬尾近車闌也。左右視曰顧。不  
得過轂。轂在車兩旁。顧過轂。則掩後人之私也。車入  
國中。不馳。則不用鞭策。韋策末也。郵撫摩也。以策韋  
撫恤其馬。勿令疾驅。垂鞭信步。塵不揚出軌外也。鄭  
以勿字連上。讀作沒鑿也。凡國君乘車。遇大祭之牛。  
必式過宗廟。必下。下牛式廟。文誤也。路馬。君馬。駕路  
車者。人臣或效駕。或乘副車。必朝服致敬也。載鞭策。  
載而不用也。不敢使僕授已。緩自奮衣上也。不敢曠  
左左必式也。步路馬。謂君出。牽馬以駕。或君歸。稅駕。



也必中道不行邊側也路馬所食車以足蹴踏之是  
蔑視乘輿也齒謂問馬之年齒馬老則晏駕故忌之  
誅謂謫罰按此類衰世諸侯貴倨之禮先王無是也



